



桃警

Taoyuan Police Department

98 期

2023.10月出刊



智慧桃園+OPEN HOUSE 交通科技執法中心啟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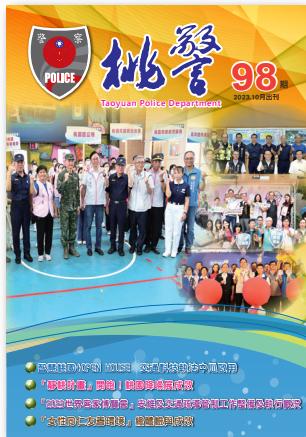
「靜桃計畫」開跑！桃園降噪展成效



「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安維及交通疏導管制工作整備及執行概況



「女性同仁友善環境」總體檢與成效



桃警

Taoyuan Police Department



桃園警政APP
iOS



桃園警政APP
Android



f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發行人 / 吳坤旭
副發行人 / 陳武康、劉印宮、黃永志
執行秘書 / 楊肇元
執行編輯 / 游淑惠
編輯組員 / 楊昌祐、陳盈村、翁育達、謝琮淵、
林慧盈

發行單位 :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地 址 :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3號
聯絡電話 : (03)3383705

02 桃警聚焦

智慧桃園+OPEN HOUSE 交通科技執法中心啟用 02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巡官 李懿修

「靜桃計畫」開跑！桃園降噪展成效 08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巡官 李佩嫻

「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安維及交通疏導管制 工作整備及執行概況 12

本局保安科警務正 李俊賢

「多一份準備 少一分災害」112年軍民聯合防空 (萬安46號) 演習全紀錄 15

本局民防管制中心主任 池文光、警務正 陳永順

「青春挺『Real』」桃園市政府總動員- 暑期青春專案系列活動執行成效 18

本局少年警察隊偵查佐 簡玉東

112年「小小警察體驗營 - 異世界歷險」- 以遊戲深化桃園市學童婦幼安全的認識 23

本局婦幼警察隊警員 金咏蓁

「女性同仁友善環境」總體檢與成效 28

本局督察室督察員 廖聰忠

32 意見交流

全民抓肇逃 桃警祭萬元檢舉獎金 32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警員 宋慶虎

打詐桃園隊1.5-「識詐」工作再進化 33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警務員 謝政彬

打詐桃園隊1.5-「懲詐」工作再精進 37

本局刑事警察大隊警務員 梁玉蘭

CONTENTS 目錄

42 桃警大小事

桃園持槍人質案 警方斡旋談判卸心防-執勤三安暨人質談判案例分享 42

桃園分局隊長 陳志維

防制危駕 拒絕噪音-桃警科技執法維護道路安全側記 47

大園分局書記 李為杰

女子網戀真錢換假愛 大園警苦勸保積蓄 49

大園分局書記 李為杰

薪火相傳 龜山警力傳承佳話不斷-桃警攜實習生 勇擒失聯移工 50

龜山分局巡官 黃玉婷

大溪暖心的日常守衛者 54

大溪分局巡官 許紹為

女子凌晨偷溜出門 平鎮警溪中尋獲幸無礙 56

平鎮分局警員 林志暉

桃園市AI智慧交通管理之執行成效 57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警務員 洪彗榛

傷勢攝影要領 62

本局刑事鑑識中心警務員 顏偉倫

前有「詐」欄 禁止通行-強化少年識詐工作 63

本局少年警察隊偵查員 劉璟薇

66 生活花絮

自助旅行的浪漫——一個人的東京 66

龜山分局巡官 黃玉婷



桃警聚焦



智慧桃園+OPEN HOUSE 交通科技執法中心啟用

文、圖/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巡官李懿修

前言

隨桃園市近年來經濟蓬勃發展，人口及機動車輛急遽增加，尤其是桃園市機動車107年迄今機車數量成長10.99%，已高達217萬輛，而道路總面積僅成長0.21%，相對而言，推動交通安全工作將產生不小的挑戰，過去以員警至路口攔停舉發各項交通違規之方式，顯然已無法應付隨城市發展所增加的各項交通違規案件，遂逐步導入科技執法以提升執法成效。

交通科技執法設備設置現況

為因應治安與交通需要，本局除建置傳統型的固定桿測速照相及區間測速外，自110年起陸續導入多功能科技執法和租賃式科技執法，逐步增加交通科技執法舉發件數及普及率，目前全市科技執法設備建置數量，如將112年6月15日起開始執法之高鐵桃園站停等區違停取締列入計算，已建置計312處，其中固定式測速照相桿124處、區間測速14處、多功能科技執法33處和租賃式科技執法102處，另由桃園市政府交通局(下稱交通局)建置39處。

依地區分別可知，已建置科技執法設備前四名為：中壢、龜山、桃園及八德區，分別占總建置設備數14.7%、13.8%、13.1%及10.6%。

導入科技執法特色及專案

一、成立交通科技執法中心，改善交通違規及降低事故發生：

有鑑於科技執法系統建置越發複雜，實有人力專責化及專業化之需求，本局於112年

7月4日成立「交通科技執法中心」，統整「建置、舉發、申訴」整體作業，以加速建置、發包、製單及申訴等作業流程，該中心成立後長期目標不在提升舉發績效，而在於改變駕駛人違規行為，進而改善交通違規及降低事故發生，以提升用路安全。



二、百大租賃式科技執法，建立優質交通環境：

為因應治安與交通需要，提升本市交通科技執法普及率，除持續建置及更新傳統型的固定桿測速照相及區間測速外，自111年開始建置桃園市「百大易肇事路口租賃式科技執法」，創新科技執法新里程碑，藉租賃方式普及交叉路口闖紅燈照相執法設備、提高易肇事路口執法涵蓋範圍，提升行車安全、促使駕駛人遵循行車守法觀念，建立優質交通環境。

(一)計畫特點

- 1、首創以租賃式科技執法服務案解決龐大經費需求問題：固定式闖紅燈測速桿每組平均完工價位約新臺幣(以下同)300萬元，建置成本相當高，租賃方案每組以25萬元計算，費用降低91.7%，有效降低經費及人力成本，效益顯著。
- 2、首創以租賃式科技執法服務案解決科技執法涵蓋範圍問題：本案租賃式科技執法服務，透過租賃方式普及本市各路口、提高易肇事路口執法涵蓋範圍及因應交通現況機動遷移，冀藉此創新科技執法型態，預期將能更有效大規模提高執法範圍涵蓋面10倍。

(二)計畫效益

111年建置租賃式闖紅燈科技執法100處，並自111年10月1日執法，統計至112年6月30日止，執法效益如下：

1、擴大執法效益384%，維護同仁執勤安全

取締各類交通違規總件數計54,753件，較110年同期取締11,291件，增加43,462件，增加384%。除擴大執法效益、節省警力，並運用科技執法，降低員警於路口攔查之危險性，維護同仁執勤安全。

2、建置路口交通事故降低10.4%，營造安全交通環境

本案路口設置係綜合考量「路口肇事件數」、「現地駕駛人易闖紅燈肇事實際狀況」、「員警執法危險性」、「員警執行取締困難度」等因素，事故發生件數計5,174件，較110年同期事故發生5,777件，減少603件，減少10.4%。

取締各項交通違規及成效

一、高鐵桃園站停等區違停

高鐵桃園站為桃園市重要交通樞紐，每日均有大量往來旅客，其中站體第1、8號門臨時接送區，亦有大量旅客及計程車使用，常因車輛停留時間過久，造成周邊交通壅塞回堵，為維護行車順暢以及提升民眾接送區週轉率，於111年底邀集高鐵公司及相關單位辦理現地會勘，規劃設置「違規停車偵測科技執法設備」，並輔以CMS看板，取締並提醒駕駛人勿違規停車。

自112年6月15日零時起，桃園高鐵站1、8號門臨時接送區臨停等待時間逾3分鐘，科技執法設備偵測違停後，依法舉發，經統計112年6月15至21日執法首週，合計偵測違規停車達627件；另執法首日偵測103件違規，目前已緩步下降最低約76件，平均每天偵測違規停車近90件；與6月1至14日宣導期間比較，宣導期偵測違規停車高達2,133件，平均每天偵測違規152件，違停情形每日平均下降約62件，下降41%，效果比員警站崗取締更為有效，且違停情形亦有顯著改善。

二、未禮讓行人

車輛行經路口未禮讓行人為民眾目前最為關心的議題，透過交通科技執法設備，可全程有效紀錄違規通過路口人、車相對位置，若符合後端設置違規參數(三個枕木紋)，皆能依法舉發，並因具有客觀標準，可避免由員警主觀認定交通違規，於取締過程中與民眾產生爭執。

三、闖紅燈

目前交通科技執法設置功能以闖紅燈占最大宗，透過交通科技執法可全程有效紀錄違規車輛通過路口現況，並提出紅燈亮起後幾秒鐘時闖紅燈，可避免由員警攔停取締交通違規後，因執法過程認定問題而產生爭執。

四、建立視覺化圖表增進執法數據分析

透過交通科技執法所蒐集的影像數據，可以對交通流量、交通事故發生地點、違規情形等進行量化分析，從而擬定適當的交通管理策略及交通運行優化，並可將相關執法數據

及事故件數彙整後，建立視覺化圖表，使民眾能夠一望即知，讓交通數據更加「接地氣」，從而改變民眾之駕駛習慣。



五、科技執法舉發成效

112年上半年各項科技執法占總舉發件數25.76%，其中固定式測速照相桿9萬1,790件(10.81%)、區間測速3萬1,661件(3.73%)、多功能科技執法6萬3,088件(7.43%)和租賃式科技執法3萬2,140件(3.79%)，由各項執法數據可知，目前交通違規舉發每4案就有1案是科技執法所舉發，以最經濟迅速方式導入執法服務，有效節省舉發人力成本及維護同仁執勤安全。

有關事故防制成效，以112年1至6月與111年同期對比，各項科技執法共降低事故數260件(約減少7.29%)，其中區間測速減少9件(-4.43%)、多功能科技執法減少82件(-20.1%)及租賃式科技執法減少169件(-5.7%)，建置各項科技執法至今，顯見已有效導正駕駛習慣，將執法成效逐步轉換為事故防制能量，維護市民交通安全。

Open house—減少民眾對科技執法疑慮並產生正面回饋

一、增進AI智慧學習，降低舉發錯誤率

有關民眾疑問因禮讓救護車而超越停止線，是否會遭警方科技執法取締？科技執法建制AI辨識分析模組後，透過AI技術可以對交通影像進行準確且高效的辨識分析，將影像中的車輛、行人、路標等元素進行自動識別，以辨認駕駛人交通動態違規，再由員警於後端科技執法系統平臺詳細審閱違規相片、影片等，並確認無誤後方予以舉發。

倘民眾開車遇紅燈，禮讓後方的救護車先通過，遭科技執法照相取締，警方於審慎確認後不會製單，亦不需民眾自行舉證。

未來為提升科技執法準確率，降低錯誤製單可能性，及減少同仁製單時間及判斷，交通科技執法中心與建置廠商共同建置科技執法數據庫，運用後端電腦AI人工智慧學習能

力，不斷精進辨認交通動態違規，除讓正確率不斷提升，並可減輕後端員警之審核時間及壓力，讓科技執法更加嚴謹。

二、強化與民眾回饋及對話機制，建立互動平臺

自導入科技執法後，用路人對於科技執法設置仍有各項疑問，其中最為關心是否造成突襲執法，為充分告知民眾該路段設有科技執法設備，避免不必要民怨，各科技執法路口均設有告示牌，並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規定公告於本局官方網站，正式執法前亦透過各類媒體宣導，露出相關資訊，提醒民眾駕車應遵守各項交通法規。

以高鐵桃園站停等區為例，設置科技執法後於網路上已有相關正面回饋，顯見民眾對科技執法改善交通之肯定，另將於交通科技執法中心啟用三個月至半年期間，規劃向民眾發放問卷，提出對設立交通科技執法滿意度調查，以有效了解民眾對交通執法及事故防制之需求，做為未來滾動式修正及設置科技執法設備的重要依據。

三、精準執法改善交通工程，建立便捷友善交通環境

科技執法違規偵測設備，能24小時針對易肇事路段各項違規項目數據加以統整，並統計違規熱門時段，偵測結果將可提供給公務機關，據以改變號誌燈時相及改善交通工程，提供民眾更便捷友善的交通環境。

如蘆竹區中正忠孝西路口「直行車占用左轉彎專用車道」科技執法，於111年12月1日啟用後，該項目每十日取締件數，於12月1至10日達到最高峰取締5,859件，至112年1月21至31日取締件數為726件，每十日取締件數雖已大幅下降87.6%，顯已生督促民眾依現行交通號誌駕車之效果。警方仍於112年2月22日主動召集相關單位及民意代表於該路段現地會勘後決議：「先改善道路工程、再考量該項目之科技執法」，由交通局及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養護工程處中壢工務段先行建置「偏心左轉車道及相關標線」，科技執法於前開工程改善完工前，針對該等違規行為之取締改由員警於適當地點且安全狀況下舉發或由民眾檢舉取代。

科技執法於建置前，會邀集當地民意代表、里長以及相關工程單位共同會勘，並於發生異常取締樣態時，再次邀集當地民意代表、里長以及相關工程單位，共同研討透過交通工程改善造成異常取締之潛在因素，以更符合當地民眾需求。

未來展望

一、跨局處合作、智慧交通管理

交通科技執法設備建置良窳，端賴本局、交通局跨局處合作，綜合考量交通局工程、標誌、號誌及本局執法等因素，才能有效維護民眾交通秩序及安全。

透過交通科技執法中心之建立，由本局及交通局合署辦公，即時交換意見，每月定期交通科技執法會報，以有效提升建置效率及目標。

二、友善執法、行銷宣傳科技執法理念

科技執法僅是手段而非目的，舉發件數的目標是「歸零」，並與民眾共同維護本市交

通秩序。成立科技執法中心後，將開放民眾、民代、媒體、高中以上院校適時參觀，主動行銷科技執法理念、作法及進展，宣傳防制交通事故、節省警力及執法安全等成效，以展現改善交通環境及執法決心，爭取大眾支持。

三、科技領航、專業資料科學數據分析

科技執法為時勢所趨，而數據分析更是現代理性科學之基礎，目前科技執法建置、製單及相關數據，分由不同廠商、單位建置，並分散由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及各分局製單，管理及分析曠日廢時、日益困難，更難以擴大進一步整合利用。成立交通科技執法中心後，整合科技執法資料科學數據分析，未來將以各項數據分析為導向，以達防制交通事故之目的。



四、節省警力、全天候執法維護同仁安全

警方執法工作，受限於天候、人力、環境及執勤安全，實無法於「任何交通環境下」全面性執法。若純以員警執行取締，受限於人員輪班機制，取締效能僅有12小時並要耗費12人次，改以透過路口攝影鏡頭及AI判讀違規行為，取締效能將提升至全天候24小時，並僅需2人於平臺舉發，有效減少取締交通違規所需人力及時間，並提高同仁執勤安全。





「靜桃計畫」開跑！桃園降噪展成效

文、圖/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巡官李佩嫻

為解決改裝車輛所造成的飆車及噪音民怨，桃園市於112年6月1日起啟動「靜桃計畫」跨局處聯合大執法，由市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稱環保局)、經濟發展局(以下稱經發局)、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桃園監理站、中壢監理站(以下稱監理站)及本局組成聯合稽查取締小組。副市長蘇俊賓於專案首日親至桃園區力行路(中路地區)執行聯合稽查攔檢現場慰問執行團隊，提醒「一臺改裝的車呼嘯而過，影響的是數以千計社區民眾的安寧」，請市府團隊全力以赴，以提升市民生活品質及安寧環境。

靜桃計畫首日夜間20至23時，市府團隊環保局、監理站及本局於桃園區力行路(中路地區)及中壢區元化路(銀河廣場)同步執行聯合稽查攔檢作業，3



小時內攔查疑似改裝車輛89輛，經環保局儀器測試逾越噪音管制標準當場開罰噪音超標48件，裁罰新臺幣（以下同）11萬2,500元；監理站取締15件改裝車體，計裁罰3萬2,400元；本局也同時舉發無照駕駛13件，裁罰7萬8,000元，合計22萬2,900元，落實「馬上抓、馬上測、馬上罰」，以達到嚇阻的效果。環保局並依法限期車主改善至合格為止，未完成改善者將按次加重累罰。靜桃計畫聯合稽查工作，稽查頻率由原本每週3次，增加為6次。同時呼籲駕駛人「不要因為個人改車行為」，而影響「大眾的安寧居家生活環境」。



「靜桃計畫」啟動首日，本局強力動員警力計469人次，除了於桃園、中壢等兩區聯合攔檢稽查，本局在全市各地加強蒐證通報改裝噪音車共計506件，尤其著重深夜22時至翌日6時加強蒐證通報共計243件，強力防制噪音車深夜擾民情事。

「靜桃計畫」期間，市府團隊持續對本市約50處車輛噪音陳情熱點路段區域及改裝車行加強列管稽查，藉由強化精進「環警監聯合稽查攔檢」、「聲音照相噪音科技執法」、「檢舉移送通知到檢」、「改裝源頭查核輔導」等四大管制措施，提高稽查取締效果，遏止改裝噪音車輛，維護市民生活品質與環境安寧。

有關本市「靜桃計畫」，本局配合執行事項（方式）與防制作為計有三大項：

一、環警監聯合稽查攔檢：

(一)本局於6月1日起執行「靜桃計畫」大執法專案，由原本每週3場次增加至平日（星期一至星期五）每日執行1場次，假日（星期六或星期日）執行1場次，共計6場次（提高雙倍稽查場次及效能），本局警力於熱點區域周邊路段攔查車輛，帶至環保局檢驗地點接受噪音檢驗，違規超標處1,800元以上3,600元以下罰鍰，並通知限期改善；屆期仍未完成改善者，按次處罰，以達到嚇阻的效果。

(二)靜桃計畫期間（統計期間為112年6月1日起至8月20日止），本局協同環保局辦理環警監聯合稽查計67場次，環保局當場裁罰計597件（輛）。

二、檢舉移送通知到檢：

(一)本局為強化並提高通報成案率，於111年12月1日訂定並開始實施「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通報噪音改裝車輛執行計畫」，由員警利用執行巡邏、路檢、取締危險駕車及酒後駕車等勤務時機，主動攔查疑似改裝致噪音車輛，經蒐證後將相關資料陳報分局交通組，並由各分局審查所屬員警陳報案件核可後，函報環保局完成通報。

(二)本局於靜桃計畫期間（統計期間為112年6月1日起至8月20日止），通報噪音車輛計7,171件，並函發環保局審核中，截至8月15日已審核6,015件，其中審核通過召回車輛辦理檢驗計5,403件，由環保局逕予裁罰計68件，成案率達91%。

三、改裝源頭查核輔導：

(一)本局與經發局、環保局組成聯合稽查輔導小組，清查列管改裝業者，進行改裝品製造商溯源追查、現場改裝車輛蒐證通知到檢，輔導汽機車商業合法經營並加強車輛噪音防制法令宣導，藉由改裝源頭查核輔導作業降低改裝車噪音。

(二)對改裝車輛溯源車行，針對車行協助車主噪音零件更換、維修及不當改裝，列冊賈續深入追查，以車追人，運用第三方警政力量協助勸導約制，以有效嚇阻不法，溯源改裝車行轉型，強化源頭管理，以防止改裝情事發生。

(三)市府團隊推動車主「合法使用選擇原廠或經主管機關認證標準的替換型消音器」，並與機車公會、排氣管製造廠商合作，宣導配合販售及生產經主管機關審驗合格排氣管，不要讓駕駛人「個人改車行為」，影響市民生活品質與環境安寧，以確保民眾能在夜晚得到安寧睡眠及健康休息。

(四)統計靜桃計畫期間，本局及經發局、環保局共同完成176家改裝業者清查，現場查獲36輛改裝車，後續由環保局辦理通知到檢；另經發局查獲5家未取得商業登記，依商業登記法裁處，現場並加強車輛噪音防制法令宣導等事項。

本局於112年6月份擴大執行「靜桃計畫」前，主動邀集環保局、監理機關及本局各分局召開「靜桃計畫配合事項聯繫會議」，會中決議加強環警監聯合稽查攔檢量能，並針對桃園市約50處車輛噪音陳情熱點路段區域及改裝車行加強稽查，經環保局統計靜桃計畫執行1個月後，民眾陳情檢舉件數5月份為434件、6到7月已降至400件、下降比率約1成，陳情成案件數（通知到檢）下降16.6%，隨著強力取締有效減少陳情件數，並獲得其他縣市跟進或與本市聯合稽查，經由跨縣市合作增進防制改裝噪音車輛加乘效果。

鑑於本市靜桃計畫的強力推行，本（112）年7月20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以下稱環保署)副署長沈志修率中央相關部會（交通部路政司長林福山、交通部公路總局副組長孫榮德等）至本市進行法案之研討，本局亦由交通警察大隊派員與會，會中環保署與交通部也採納本市建議，將共同推動改裝排氣管認證制度，由環保署依據空氣污染防治法第37條研議授權訂定「改裝

「排氣管認證作業辦法」，結合交通部修正「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納入排氣管變更登記的規定，並預計於本（112）年底前完成修法作業，屆時隨意改裝車輛排氣管者將以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16條規定直接開罰最高1,800元；另預計調整的法規包含環保署已於112年6月30日修正違反噪音管制法案件裁罰基準，針對於夜間時段或特定區域，汽機車噪音有違反公告「妨害他人生活安寧之行為」時，由首次違反處以3,000元加倍裁罰至6,000元，如再次違反將持續加倍裁罰直至上限30,000元，而經攔（查）檢測超過噪音管制標準者，亦直接裁罰法定最高金額3,600元。

另本局依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通報噪音改裝車輛執行計畫」，持續每月與環保局協調規劃「環警監聯合稽查」場次及各項聯繫事宜，並督辦各分局通報「噪音改裝車輛」及查核、統計各分局執行「通報噪音改裝車輛」勤務績效，適時檢討策進各項防制作為，針對改裝車輛噪音擾人，其改裝行為是「因」，妨害安寧是「果」，必須源頭立法嚴管加上末端稽查重罰，才能維護民眾行車安全與環境安寧，為讓本市達到以人為本的安全用路環境及文化，本局將持續加強噪音車輛執法與通報機制，提升執法效能，維護國民生活品質，還給市民該有的寧靜環境，讓桃園民眾「靜桃」有感。





Travel
to
Tomorrow

HAKKA
2023 HAKKA EXPO
世界客家博覽會

8.11 五 10.16 六 桃園



「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 安維及交通疏導管制工作整備及執行概況

文、圖/本局保安科警務正李俊賢

桃園市政府以「Travel to Tomorrow」為主軸舉辦2023年「世界客家博覽會」，展現客家人遷徙至世界各地，發展出融合客家與當地文化之多元面貌，期以結合桃園智慧城市特色，透過新科技與未來對話，從地方到世界、傳統到創新，打造臺灣成為世界客家文化交流新平臺。

本次活動訂於112年(以下同)8月11日至10月15日辦理，為期66天，並於8月8至10日辦理3天試營運；本次活動共規劃2大主展館(場)、8副展館(場)及17衛星展館(場)，其中青埔地區涵蓋2處主展館(場)及3處副展館(場)，考量各分局警力數與展館距離及展館活動之特性，針對各主、副展館(場)責任區劃分如下：

- 一、世界館(主展館)：中壢分局。
- 二、臺灣館(主展館)：中壢分局。
- 三、桃園市兒童美術館：蘆竹分局。
- 四、橫山書法藝術館：龜山分局。
- 五、原民文創園區暨陽光劇場：桃園分局。
- 六、桃園北區客家會館：八德分局。

七、1895乙未保台紀念公園：平鎮分局。

八、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楊梅分局。

九、臺灣客家茶文化館：龍潭分局。

十、崙坪文化地景園區：大園分局。

為有效維護本次活動安全，本局於期前辦理相關整備作業：

一、召開期前工作籌備會：

為使活動順遂，本局分別於3月31日、4月27日、6月9日及7月25日由局長(副局長)召集各執行分局及業務單位召開籌備會，檢視各單位應辦事項辦理情形，以確實掌握工作進度。



二、各展場(館)周邊道路夜間照明勘察：

各展場(館)轄區分局均與管理單位辦理現地會勘完畢，針對各展場(館)周邊道路及人行道照明不足處所建議增設路燈，以避免意外事件發生；相關建議地點路權單位均同意設置完成。

三、局長親至各主、副展館(場)現地勘察：

為有效掌握各執行單位針對本次活動安全維護及交通疏導管制工作辦理情形及進度，局長於8月3至4日親率副局長、主任秘書及各任務編組主官(管)共同前往各主、副展館(場)現地會勘，並由責任分局之分局長於現地會勘時提報相關工作進度及展館(場)環境介紹。



四、預擬特種警衛對象及總統參選人安全警衛部署：

為有效維護活動期間特種警衛對象及總統參選人蒞臨時安全維護工作，各分局均針對所轄展場(館)規劃警衛路線及預備路線，並預先規劃特種警衛勤務編組，以維警衛對象人身安全。

五、增設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

各展館(場)規劃短期臨時租賃16處監控點、33支攝影機，另結合本局周邊既有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39處監控點、278支攝影機，合計55處監控點、311支攝影機，執行24小時錄影監控。

六、反恐維安實警演練：

- (一)有鑑於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桃捷公司)時有接獲不名人士匿名投信稱於捷運站體及車廂放置不名物體或爆裂物，本局以青埔地區各展場(館)鄰近之桃園機場捷運(下稱機捷)A17領航站，辦理「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暨靖勇專案實警演練，並請各分局至現場觀摩，以利接獲恐怖攻擊情資時，確實依照SOP應變處理。
- (二)分別於7月10日及8月7日在機捷A17領航站由捷運警察隊、中壢分局、保安警察大隊、刑事警察大隊、刑事鑑識中心、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警犬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查第五大隊及桃捷公司等單位共同辦理實警演練，演練依放置爆裂物及歹徒持刀滋事等狀況想定進行，演練後立即召開檢討會，以精進反恐維安能量。

七、成立防踩踏、防竊、反恐小組：

為有效維護各主、副展館(場)遊客安全，各責任分局均成立防踩踏、防竊及反恐任務編組，並由幹部帶班，遇有狀況立即攜帶相關器材據以執行，防止意外發生。

八、針對易壅塞路段預擬腹案及處置狀況：

針對青埔地區交通易壅塞情形，除配合交通管制及接駁車輸運外，研擬3種處置狀況 (1、大竹交流道嚴重壅塞。2、華泰名品城停車場滿載。3、華泰名品城遊客散場爆量。)指引車輛分流以疏導交通。

九、開設聯合指揮所：

本局聯合指揮所設置於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並規劃建置納入監錄系統及視訊等相關設備，以確實發揮指揮所指管功能，並每日請警政監擔任指揮所值日官，加強執行市府指揮中心各項工作指示，以維活動順暢。

本勤務執行迄今(至8月21日)，本局共動用警力1,880名、民力563名，共計2,443名；發生竊盜案4件(中壢分局破獲青埔地區連續竊盜案4件)、為民服務案件6件(協尋走失民眾、發還拾得物、協助受傷民眾就醫及協助市府釐清疑似詐騙案件等)及查獲毒品調驗人口1件(楊梅分局線上盤查查獲)。



「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為中央及地方政府共同籌辦之國際性活動，本局將持續戮力執行相關安全維護及交通疏導管制工作，以維護民眾安全、展館秩序及交通順暢，俾利活動順利進行、圓滿落幕。



顯示時間
2023年 7月 24日 星期一
星期 112年 7月
13:15:23

桃園市112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6號)演習

「多一份準備 少一分災害」 112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6號)演習全紀錄

文、圖/本局民防管制中心主任池文光、警務正陳永順

烏俄戰爭爆發，兩岸情勢緊張，中共解放軍海空軍力頻頻滋擾我領域，對國家安全造成實質威脅，為捍衛國家主權，提升全民危機意識，政府嚴正揭示演習實施。

112年度萬安46號演習內容，和往年大不相同，其中平鎮、大園等10個分局統統實施防情傳遞、警報發放、疏散避難、交通及其他必要管制等事項，演習時間自7月24日13時30分至14時止，另外擇定一個示範區域 - 桃園區，由桃園分局實施30分鐘災害救援及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開設演練，時間續於同日14時至14時30分執行。

內政部警政署分派6位督導官督導本局局本部及桃園、龜山等5個分局；行政院動員會報及國防部全民動員署、陸軍司令部等單位也派督導長官，檢視演習防情傳遞、車停人疏散、警力及民力部署等成效，驗證政府單位、民防及各防護團隊應變及災害救援效能，建立民眾居安思危觀念與作為。

當假想模擬戰爭敵機來襲時，空軍作戰指揮部（ACC）掌握危機訊息，下達命令予內政部警政署民防指揮管制所於21縣市警察局所屬1千多臺警報臺，全國同步發放警報音符聲響，本市戰災指揮官 - 市長隨即進駐虎頭山民防管制中心，聽取演習狀況報告，指揮各單位任務分配，並下達萬安各項演習執行。



空襲時，保護人民生命安全，為立即及首要課題，民眾在戶外活動就必須停止，本局10個分局會同憲兵及民防等單位人員，規劃勤務，負責在本市轄區各街頭管制車輛，人員疏散避難，公民營工廠照常營運，公司行號、商家及學校等場所，均應關閉門窗、室內燈源及音響，管制人員進出。



本局為防空疏散避難設施（地下室）建檔公告單位，本市總計建檔有5,358處，可容留疏散避難人數685萬7,402人，現有人口數有230萬6,565人，可容留疏散避難比率為2.97倍，採定期清查防空避難設備，以行政稽查方式，發現違法（規）事實，函報市府建築管理處查處，完成防空避難處所整備。

演習時，各分局擇定公共設施之防空疏散避難處所進行防護團演練，依功能性區分緊急救護及搶救等5個組別，任務分工明確，規劃執行妥善；演練中展示個人緊急避難包、乾糧以及緊急救護站等物資，資源完備；演練項目含身障民眾協助、避難民眾受傷包紮及防空疏散避難動作等，演習逼真翔實。

本次戰災搶救，係由中油桃園煉油廠遭受飛彈襲擊起火，特種防護團自衛消防編組搶救，因柏油洩漏，使用泡沫灌救，先行壓制火勢，再由消防局架設前進指揮站，由作戰、水源、後勤等5大幕僚搶救作業，出動無人機巡視災情現場，掌握狀況，另人員執行搜救任務，以籃式擔架及繩索斜降救出，患者經評估處置，依傷(病)情送往醫院。

國防部律定演習時須開設收容救濟站，本市選擇在快樂國小實施，救濟站開設計有登記編管、物資發放儲存區外，另設置用餐區、醫護站、生活物資發放（含緊急避難包等避難物資）、

機動派出所、集(哺)乳區等19個配置點，完善規劃救濟站功能機制，遇有空襲災情發生時，使災民獲得妥善照護。

參演單位有桃園市民防總隊義勇警察、民防大隊、中油桃園煉油廠、桃園市後備指揮部、學校、防護團、陸軍第六軍團33化學兵群、佛教慈濟基金會及臺灣世界展望會等民力團體、市府各局、處、區公所、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航空警察局、鐵路警察局及本局各分局、警察大隊(隊)、科、室、中心等單位，總計參加演習人員超過4,000人。

本案由市長、本局局長陪同副統裁官陸軍副司令楊基榮中將及各級長官全程視導演習，演習中副統裁官楊基榮中將致詞讚許演習圓滿成功，並頒發團體加菜金新臺幣1萬元整鼓舞士氣。



「寧可百年無戰事，不可一日無戰備」，本局期許透過每次的萬安演習檢驗軍民聯合防空之執行，並藉由每次反覆演練與檢討，持續提升防空運作效能、落實居安思危意識，從而降低空襲損害，減少人民生命財產損失。



「青春挺『Real』」桃園市政府總動員 -暑期青春專案系列活動執行成效

文、圖/本局少年警察隊偵查佐簡玉東

前言

為了守護青少年身心健全發展，暑期保護青少年的「青春專案」自本(112)年7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除加強查緝青少年涉及不法情事及防制被害外，本局廣發「青春挺Real (Be real. we are here，盡情做自己、桃警保護你)」的宣傳口號，號召青少年勇於做自己，積極參與專屬打造的「青春饒舌秀」、「青春發言人」及「青春相談室」等系列活動。

宣導主軸及方式

今(112)年青春專案計畫採偵防並重，「查緝類」由本局針對專案期間重點查緝項目積極偵處查緝，避免青少年觸法及被害情事發生，以有效淨化青少年成長環境，「宣導類」亦因應疫情趨勢，結合查緝項目，加強宣導以保護青少年，避免被害：

(一)六大宣導主軸：

- 1、防制少年接觸新興毒品與（電子）菸害及少年輔導委員會行政輔導先行制。
- 2、防制幫派組織吸收少年與滲透校園暴力。
- 3、防制少年淪為詐欺集團成員或擔任車手。
- 4、防制兒少網路性私密影像犯罪與被害。
- 5、強化少年網路安全觀念（網路誘拐、網路霸凌、網路詐騙【含假網路拍賣(購物)、遊戲點數（含虛擬寶物）詐欺、假愛情交友與投資詐欺】及個人隱私安全保護等）。
- 6、少年深夜留連不當場所及其他偏差行為等。

(二)三大宣導方式：

- 1、結合在地單位辦理網路或實體活動/競賽。
- 2、網路互動直播或影音宣導。
- 3、圖文宣導素材。

落實實體網路活動執行

今(112)年青春專案重點工作，除歷年查緝的重點項目如「毒品」、「詐欺」、「兒少性剝削」外，更強調「妨害性隱私及不實性影像」、「網路犯罪」及「幫派組合公開活動」的偵處，另外就是針對「深夜留連不當場所」，如KTV、撞球場、PUB、夜店、舞廳等偏差行為的勸導工作。因受疫情影響，青少年減少從事戶外活動，長時間關在家裡接觸網路，容易被引誘從事線上犯罪。本局因應疫情發展變化，順勢採取共同辦理實體及網路互動活動，同步辦理線上線下有關青少年常觸及的犯罪議題宣導，與民間企業合作辦理線下青春饒舌秀、問答闖關及結合VR實境體驗設備進行犯罪預防宣導等實體活動。除此之外，還有線上的直播派對及徵選青春發言人活動，將生硬的教條示宣導內容，以活潑生動方式呈現，提升青少年朋友的接受度。

青春專案「首日勤務」宣示-拉起保護少年的前奏曲

過去3年的暑假因為疫情，青少年待在家中的頻率較高，而今年是疫情解封後的第1年。今(112)年暑假2個月青少年將有較多的戶外活動需求，因此今年青春專案有別於往年，市府各局處責任更加重大，市府也特別重視青春專案任務。副市長蘇俊賓更表示，特別感謝本局及市府12個局處數月以來致力籌備青春專案，考量涉世未深的青少年，在沒有適當保護之下，易面臨幫派、毒品、求職詐欺、性隱私犯罪、網路詐騙等風險環境，因此教育局、客家事務局等單位今年舉辦各式營隊活動，合計逾3萬個名額，讓青少年在暑假期間有良好的環境釋放身心能量；同時，針對有打工需求的青少年，勞動局新增桃園市求職地圖中快速搜尋功能，提供3,000個安全求職機會，讓青少年有好的選擇，避免打工詐騙的發生。本局特於本6月30日規劃「保護兒童及少年措施擴大臨檢」，結合市府8個相關局處共組聯合稽查小組勤務，蘇副市長為鼓舞團隊士氣，親自與本局同仁至各臨檢處所實際參與，並勸導尚在KTV歡唱的未成年少女儘速回家，關心青少年安全，更呼籲市民朋友共同來關懷照顧青少年，勸導他們遠離不法場所，進而促進青少年的健康成長和身心發展。



「青春挺Real」系列活動接續上演

國內疫情趨穩，大幅解封各項活動禁令，為維護青少年在暑假期間能健康的成長，鼓勵青少年做真實的自己，避免不良誘惑、預防偏差行為和被害。本局推出「青春挺Real」系列活動：

一、「市長112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影片

邀請市長張善政拍攝宣示影片，說明青春專案的重點工作，並以整個市府團隊傾全力共同辦理青春專案，本局結合Facebook(下稱臉書)辦理有獎徵答活動，截至112年8月23日參與人數共計1,798人次。



二、「Real High青春饒舌秀」青少年人氣表演活動

為擴大宣導青春專案六大宣導主軸，邀請青少年以自己的角度創作貼近宣導主軸之歌詞，用饒舌方式表演，現場共有10組本市高中（職）學生報名參加比賽，經現場民眾票選喜愛的組別，由中大壢中的學生「瑪○瀉口口」贏得人氣第1名的殊榮，獲得獎金新臺幣（以下同）8,000元整、第2名則是六和高中的學生「敖○」奪得，獲得獎金5,000元整，人氣第3名則由龍潭高中的學生「廖○盛」及「郭○恩」奪得，獲得獎金3,000元，現場除青少年的饒舌表演外，本局更與市府各局處聯合設攤宣導各項犯罪預防資訊，市長更是蒞臨活動現場共同感受青少年的活力及才藝，並體驗現場各局處攤位精心設計的關卡；當天活動現場邀請知名國樂樂團「無双」、饒舌界知名歌手「美麗本人」及本市大成國中熱舞社進行表演；此外本局少年警察隊更是推出VR實境體驗設備，讓現場民眾在了解吸毒之後的害處後能遠離毒品；活動當天本局少年警察隊的吉祥物「陽陽」及「亮亮」更帶領大家認識各種反毒、反詐、反性剝削等小撇步，以達到擴大預防犯罪宣導活動目的，最後由本局少年警察隊隊長戴賢抽出價值約1萬5,000元的最大首獎「PS5」，讓本市民眾不但能參加各種精心設計的活動，還能抽中市面上最夯的遊戲機，對本活動留下深刻美好的印象。

三、「青春打卡讚」宣導照片徵集活動

本局結合遠東SOGO百貨中壢店，以青少年世代熟悉的「打卡按讚」模式為發想，吸引市民朋友及青少年至SOGO百貨廣場前，手持「青春專案」反毒、反詐宣導標語，並與本局暑假活動「青春饒舌秀」及「青春代言人」訊息看板合影上傳至本局少年警察隊臉書粉絲專頁，進而擴大宣導效益，現場民眾亦爭相



與本局少年警察隊形象人偶合照，造成另類的拍照風潮。

四、「青春發言人」徵選活動

藉由辦理青春發言人徵選活動，提供本市高中(職)學生自我展現的舞臺，鼓勵學生勇敢秀出及表達自我的機會，由本局彙整報名發言人徵選照片後，由網路民眾(粉絲)至本局少年警察隊IG，於喜愛的代言人照片下方按讚，照片按讚人氣最高學生，擔任本市青春發言人，並於下個活動中與知名Youtube網紅共同進行線上直播，實施反毒、反詐、反性剝削等預防犯罪宣導，以達到擴大預防犯罪宣導效果，參與人數共計2,289人次。



五、「青春相談室」直播活動

本局與市府青年事務局及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舉辦線上活動，邀請網紅「阿拉斯」及本局「青春發言人徵選」活動票選人氣最高的學生「小彤」，擔任本市青春發言人參與直播，用青少年的視角暢聊青春話題並進行犯罪預防宣導，112年8月7日當天活動參與人數達1,675人次。



六、「112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成果展示影片

由本局局長吳坤旭拍攝本局「112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成果展示影片，宣示本局打擊犯罪不遺餘力外，全力共同營造青少年優質成長環境，影片於112年8月28日上架本局臉書粉絲專頁，並結合辦理有獎徵答活動，為整個112年暑期青春專案畫下一個完美的ENDING。

結語

近期對於青少年及一般民眾被詐騙集團誘騙至柬埔寨等地工作，求職詐騙的事件時有發生，進一步加劇青少年被害後的風險。詐騙集團利用網路科技成為謀財害命的工具，如何教導青少年認識3C科技下所演化的犯罪手法，以提高青少年辨識各類犯罪行為的能力，成為未來

宣導的重點。本局透過與民間企業(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知名人士(藝人「美麗本人」及「無雙樂團」國樂樂團)合作辦理創新宣導，輔以青少年世代熟悉之臉書、IG、Youtube及Podcast為平臺，運用數位媒體、社群串聯及互動體驗等方式，吸引青少年的關注，進而鼓勵青少年強化法治觀念及自我保護意識，從而保障青少年的安全和健康成長。此外，本局更透過與學校、民間企業、社福團體及市府局處的合作，多方面陪伴迷茫的青少年，使其能脫離高風險環境遠離誘惑及威脅。希望在本局持續不間斷的付出，本市的青少年可以在家庭、學校及政府機關的守護下，健康地成長，快樂幸福地學習。





112年「小小警察體驗營 - 異世界歷險」 -以遊戲深化桃園市學童婦幼安全的認識

文、圖/本局婦幼警察隊警員金咏蓁

本局每年舉辦「小小警察體驗營」活動，藉由遊戲與婦幼議題的結合，積極向大眾及學童進行宣導工作，遊戲化的活動設計，能讓參與學童在過程中學習並理解相關議題，深化宣導的意義。

今年，本局特別以「異世界歷險」作為構思方向，在宇宙警察及平行宇宙的背景包裝下，以逃家國中生「小文」作為故事主角，帶領學童在解謎、解題的過程中，走入小文的故事，並在一關關拼湊故事的同時，將宣導主題「家暴、性影像、跟蹤騷擾、性騷擾、性侵害」等議題融入到各關卡中，讓這次的小小警察體驗營不單單只是一個宣導或玩樂的活動，而是能讓學童在參與活動後，對婦幼安全有更具體的了解與反思；除了6個與故事主軸有關的異世界歷險關卡外，也包含4個遊戲關卡、防身術及鑑識體驗，「體力及智力」的結合，讓活動變得更多元有趣。此次活動名額共80名，在開放報名3日內即湧入超過500位兒童報名，可見市民參與之熱情。

以下將針對「活動包裝與關卡設計」、「宣傳與執行」、「活動效益」、「反思與展望」四大部分進行分享。



第一部分：活動包裝與關卡設計

本次活動以「逃家國中生」作為大故事背景，並以「宇宙警察」和「平行宇宙」的概念進行活動包裝。在故事中，主角「小文」是一個生長在離異家庭的國二學生，不喜歡上學也不喜歡回家，一直都是學校老師與同學眼中的「問題學生」，某日在一件班級失竊案中被質疑偷走同學的手機，一氣之下再次翹課逃離學校，而正是這次的逃課讓他穿越到了地球的平行宇宙「貝魯底雅星球」，這裡有著他的平行分身，身分是星球上的「宇宙偵探」，因為感知到自己分身遭遇的困難，才把地球的小文傳送到「貝魯底雅星球」來接受訓練。

在這樣的背景包裝下，參與活動的小朋友們需要扮演「地球小文」的角色，在「貝魯底雅星球」上參與訓練、進行破關，也在過程中一步步的拼湊出主角的成長故事。小文在「貝魯底雅星球」上的訓練及考驗可以被劃分為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為「防身術及指紋鑑識體驗」，透過動態與手作的活動，為一整天的訓練進行破冰，也讓學員們體會警察技能與專業工作的一環，這部分本隊藉由與刑事警察大隊訓練教官及刑事鑑識中心的合作，提供相關器材與工具，一同帶領學員體驗和了解鑑識工作。

第二階段為婦幼警察隊與交通警察大隊和刑事鑑識中心共同合作擺設的4個遊戲關卡，結合三個單位的業務內容，設計小活動，帶領學童思索警察工作，包含以「人物、地點、事件」演出警察故事、交通指揮手勢規則、真假鈔辨別等內容，這四個小關卡的設計，也作為活動中貨幣「宇宙寶石」的發放關卡，學員可以在這些關卡中取得宇宙寶石，作為小組排名的依據。



第三階段為主要的「異世界歷險」關卡，共計4個固定關卡與2個移動關卡，內容除了呼應故事主題外，學員也能在這些關卡中，對婦幼保護議題有更深入的認識。這六個關卡說明如下：

第一關：宇宙黑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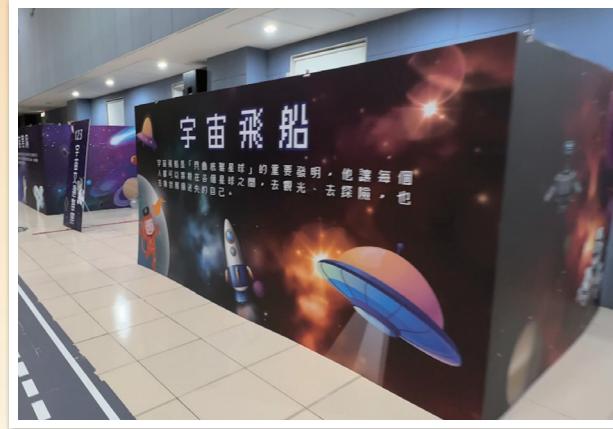
以「黑洞」為主題，學員需要在書籍與瓶罐中搜索，找到破關的提示與故事碎片。本關包裝為「黑洞」的用意，在於對應小文國小時期曾在書局遭遇書店老闆「性騷擾」，



「黑洞」代表著這是一段讓小文驚恐也不願回憶起的往事。本關卡主要在帶領學員們意識到「性騷擾」時常發生在生活周遭，無論熟識的店家老闆或親人，都仍可能是「性騷擾」的加害者。

第二關：宇宙飛船

以「宇宙飛船」作為包裝，學員需要透過關卡布置的面板、圖卡資訊與關主對話的線索中完成題目，獲得破關線索和故事碎片，本關以「性影像」議題出發，小文因為長期無法在學校結交同儕朋友，轉而依賴「網路交友」，但小文在網路交友的過程中，卻遇到網友要求他傳送裸露照片的情事。本關卡除了讓學員收集到小文沒有什麼同儕朋友的故事資訊外，更著重在讓學員注意「網路交友」的安全性與需要特別注意的事項。



第三關：宇宙會客室

以「變幻空間」為包裝，該空間設定為顯露出一個人最恐懼的樣貌，而小文最為恐懼的正是「客廳」，故學員們將會進入到一個客廳的場景，了解小文的爸爸其實是一個家暴加害者，長期對小文的媽媽施暴，但同時，關卡中也放入了小文兒時對家庭時光的回憶。本關卡以小文對獅子的喜好作為意向，透過「小文認為獅子十分勇敢且想成為獅子來保護媽媽」，傳達出兒時的小文其實就生長在一個家暴的原生家庭中，也延伸說明小文之所以逃家的原因。



第四關：星球監控室

本關包裝為一個「研究空間」，學員要協助監控室的研究員共同找出「165」這組反詐騙專線數字，以此進一步獲得故事碎片。小文的媽媽正是因為聽信所謂「投資小錢賺大錢」，導致家庭經濟遇到危機，才讓父母之間的問題越演越烈，最後導致家暴和離婚等等家庭狀況。本關除了更完整的拼湊故事背景內容，也讓學員了解相關的反詐議題。

第五關：星球探險家

此關卡為移動關卡，關主扮演「星球探險家」的角色在活動場地中走動，學員需要找到他並進行解謎，在解謎後，學員將得到三個與故事相關的線索，分別為小文有著喜歡在社區探險的興趣，平時在家裡周遭的移動軌跡及發現自己被路人大叔「跟蹤騷擾」的事情，以此帶出小

文遇到的困境，結合以上關卡，可以發現小文是因為家庭失和與在校交不到朋友的情況才會逃學逃家，而遇到「跟蹤騷擾」的小文更因此開始產生更多的自我貶低與自我懷疑的心理狀態。

第六關：星球商人

此關卡為移動關卡，關主扮演「星球商人」的角色，在活動會場中進行著商品兜售，學員需要以宇宙寶石向商人購買正確的商品「身體紅綠燈」圖卡，同時，星球商人以此方式點出「性侵害」議題，帶領學員認識較常發生「性侵害」的場域與加害者的可能面貌。

學員將在破解所有關卡後，解開小文逃家的真正原因，並更一步對「性騷擾、性影像、家庭暴力、反詐騙、跟蹤騷擾以及性侵害」等議題有更深層的認識。



第二部分：宣傳與執行

延續以上關卡及包裝的說明，本次活動以「故事貼文」的方式在本局婦幼警察隊的臉書粉絲專頁上進行倒數，以透漏部分小文的故事和「遊戲關卡搶先看」的方式，結合對應的宣導議題進行有獎徵答；除了讓有報名此次活動的學員和家長能對活動有更近一步的認識外，也讓未能報名成功的學員藉由預熱貼文了解故事，更重要的是以此向更多大眾進行宣導，讓更多人能以不同的角度和方式參與此次「小小警察體驗營」的活動。

另外，在活動執行部分，除了本局相關單位同仁大力協助和支持外，也邀請暑期實務實習之銘傳大學學生共同參與，擔任各小隊的隊輔，協助維持秩序、安全管理與學員帶領等工作。市府賴副秘書長亦代表市長蒞臨本活動現場授予各隊小組長「宇宙光劍」，擔任關主與學員同樂，更讓這次「小小警察體驗營」活動獲得更多的關注及推廣。

本活動亦獲得中國時報記者親臨活動現場採訪，透過媒體報導的力量，能讓更多市民和大眾了解本局辦理此活動之動機與價值。

第三部分：活動效益

此次小小警察體驗營活動，其效益：在「量化」部分，除在3日內吸引500位學童報名外，本次活動本局婦幼警察隊共有20位同仁共同協力參與，刑事警察大隊、刑事鑑識中心、交通警察大隊等共5位同仁協助，另有11位大學生隊輔的支持，以及獲得6家媒體披露新聞7則。在社群經營部分，本活動5篇倒數貼文共觸及2萬1,201人次，吸引3,013則留言和3,030次的分享轉發。

在「質化」部分更是效果顯著，參加活動的「小小警察」們表示：「藉由闖關解謎的方式

動腦挑戰很開心，活動佈置的設計也很有宇宙感。」是一個收穫滿滿的體驗活動！80名學員除了積極參與破關和解謎，在活動最後分享對於性影像、性騷擾、性侵害、跟蹤騷擾、校園霸凌及家人遭購物詐騙等議題的看法和自身經驗，「小小警察」們在台上說到自己曾經在網路遊戲中遭到網友的言語騷擾，以及當時是如何應對的經驗，都讓這次的活動創造一個開放正向的分享空間，讓學員們能與現場的警察同仁們共同交流、討論，實際地去面對生活中真實的或可能發生的兒少事件，將活動蘊含之宣導核心概念向下扎根，擴大宣導成效。



第四部分：反思與展望

這是本局多年來第一次嘗試以「故事性的異世界歷險概念」辦理小小警察體驗營活動，原先是希望藉由劇情性和遊戲化的方式引發參與學員更深刻的學習動機，而在實際籌劃到執行的過程，意外發現這樣性質的活動不僅能激發學員的積極度，也能藉由故事內容、關卡，引導學員進一步的反思和進行自身經驗分享或相關提問。此外，本次活動藉由相關資源連結，與同仁及相關協力夥伴的積極協助，同時促進同仁間的互助合作和溝通討論，讓本次活動，不僅是一次工作任務的執行，更是一次相互學習和成長的契機。此次活動亦可視為本局執行宣導相關業務新的里程碑，期許將來規劃宣導活動時，可以運用本次經驗，持續嘗試設計多元性質的活動，以促成更高成效的宣導成果，達到婦幼安全宣導的普及與深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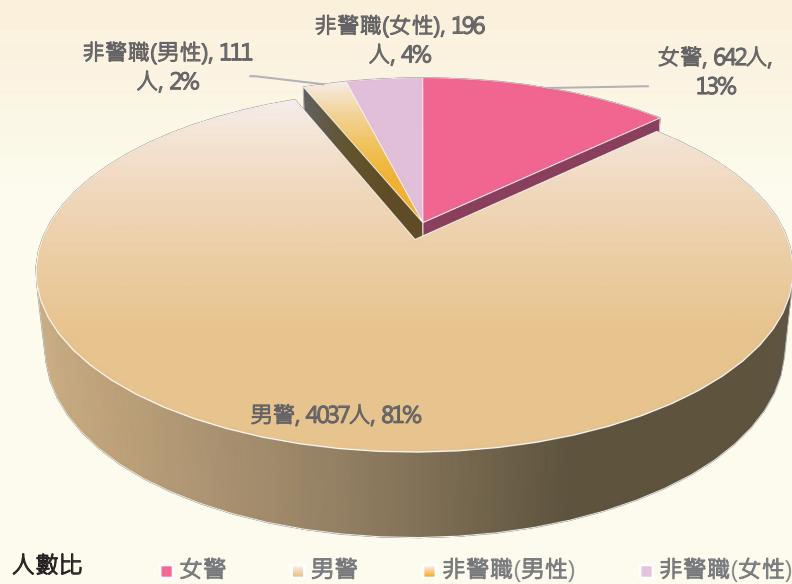


「女性同仁友善環境」總體檢與成效

文、圖/本局督察室督察員廖聰忠

緣自2023年5月起，國內發生一連串揭露性騷擾事件，擴及至媒體、校園、體育、藝文等場域，且由於「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別平等教育法」等性平三法之修正案於112年7月30日立法院三讀通過、並於112年8月16日總統令公布，因此就性騷擾案件之受理、調查及審議權責區分均有大幅度修正，凡此種種，均凸顯性別議題於法律及生活中已是刻不容緩之熱門課題。

統計至112年7月止，本局各分局、直屬警察大隊(隊)人數為4,986人，其中男警4,037人佔81%，女警642人佔13%，非警職男性111人佔2%，非警職(女性)196人佔4%。



為營造性別平等友善職場環境，培養本局員警性平意識，灌輸法令新知，本局於112年7月21日至8月3日由各駐區督察全面檢視各分局、本局各警察大隊(隊)，重點內容如下：

- (一)各單位配置女警寢室(備勤室)設置情形，是否單獨設置(套房)？或者為男女混合設置？女警隱私空間是否足夠？不足部分如何處理？
- (二)各單位配置女警寢室(備勤室)衛浴設置情形，是否為獨立衛浴？如否男女警衛浴使用如何區隔？有無其他安全措施？
- (三)各單位配置員警寢室、盥洗室、衛浴設施是否堪用？有無損壞？
- (四)女性廁所門上下空隙，能否遮擋手機拍照錄影？
- (五)女性浴室門上下空隙，能否遮擋手機拍照錄影？
- (六)女性住宿區通道有無張貼「男賓止步」告示？
- (七)女性住宿區有無裝設錄影監視鏡頭？

(八)各分局、本局各警察大隊(隊)有無對女性住宿房間、浴室、廁所實施針孔檢測？(以女性同仁檢測)

(九)各分局、本局各警察大隊(隊)有無宣導性平三法，有無紀錄可稽？員警有無點閱？

友善環境現場檢測情形：檢核表

桃園分局、桃園交通中隊女性同仁友善環境專案督導檢核表

單位	女性同仁人數	檢核情形	備考
景福派出所	5員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錄影監視器鏡頭_____處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錄影監視器主機_____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張貼『男賓止步』 <u>1</u> 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廁所遮板_____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浴室遮板_____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購針孔檢測器_____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駐地針孔檢測 <u>2</u> 次	
武陵派出所	5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設錄影監視器鏡頭 <u>1</u> 處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錄影監視器主機_____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張貼『男賓止步』 <u>1</u> 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廁所遮板_____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浴室遮板_____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購針孔檢測器_____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駐地針孔檢測 <u>2</u> 次	
同安派出所	7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設錄影監視器鏡頭 <u>1</u> 處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錄影監視器主機_____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張貼『男賓止步』 <u>1</u> 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廁所遮板_____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浴室遮板_____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購針孔檢測器_____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駐地針孔檢測 <u>2</u> 次	
青溪派出所	6員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錄影監視器鏡頭_____處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錄影監視器主機_____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張貼『男賓止步』 <u>1</u> 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廁所遮板_____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設浴室遮板_____處 <input type="checkbox"/> 增購針孔檢測器_____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駐地針孔檢測 <u>2</u> 次	

主官：洪志明

督察：宋宗哲

第1頁(共3頁)

友善環境現場檢測情形：

八德分局女警於女性寢室、廁所等處實施針孔檢測



楊梅分局本部2樓廁所加裝遮板



友善環境現場檢測情形：

蘆竹分局南崁派出所浴室加裝遮板



大溪分局永福派出所女警寢室通道新增監視錄影器鏡頭

新增鏡頭



監看寢室通道情形



友善環境現場檢測情形：

桃園分局武陵派出所女性住宿區通道張貼「男賓止步」告示。



女性同仁友善環境總體檢成效

- 一、各單位新張貼「男賓止步」139處。
- 二、增設錄影監視鏡頭8處。
- 三、裝設廁所遮板23處、浴室遮板4處。
- 四、均能全面實施防偷拍檢測女性住宿房間、浴室、廁所。

結語

本局督察室持續督同各單位加強安全措施，不定期實施女性同仁寢室、浴室、廁所等處所防偷拍檢測，並要求各級主官(管)落實宣導性平三法，培養同仁性別意識，建構友善職場環境，營造互相尊重氛圍，期能於良好辦公環境中，提供民眾更優質服務。



意見交流

全民抓肇逃 桃警祭萬元檢舉獎金

文、圖/本局交通警察大隊警員宋慶虎



平鎮區陸橋南路(台1)、幼獅路一段_1/8(廣)
全景(陸橋南路、南平路)
2022/02/07 17:02:11



平鎮區陸橋南路(台1)、幼獅路一段_1/8(廣)
全景(陸橋南路、南平路)
2022/02/07 17:02:12



平鎮區陸橋南路(台1)、幼獅路一段_1/8(廣)
全景(陸橋南路、南平路)
2022/02/07 17:03:11



平鎮區陸橋南路(台1)、幼獅路一段_1/8(廣)
全景(陸橋南路、南平路)
2022/02/07 17:02:23

「助人又利己，還可以領獎金！」

為鼓勵民眾檢舉車禍肇事逃逸或提供事故影像，以釐清肇事原因，本局已訂定相關規範，如有民眾檢舉肇事逃逸因而破案者，最高可獲新臺幣(以下同)1萬元獎金，提供影片助釐清肇事原因者，最高可獲5千元獎金，並於112年8月1日正式生效，希望藉由民眾力量還原事實真相。

本局訂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辦理檢舉道路交通事故肇事逃逸案件及提供道路交通事故錄影資料獎勵金核發要點」，乃鑑於肇事逃逸案件及兩造當事人說詞不一時，警方僅能就事故現場蒐集之各項事（跡）證及兩造當事人說法，進行釐清原因分析研判，但影像畫面就像歷史軌跡，若能透過滿腔熱血的民眾協助，不僅可確認交通事故肇事主因，更有助於警方釐清事故真相。

獎勵金核發要點主要包含「檢舉肇事逃逸案件因而偵破者」及「提供錄影資料有助於釐清肇事原因者」；檢舉肇事逃逸案件因而破案者，致人受傷案件每件3千元、致人重傷案件每件6千元、致人死亡案件每件1萬元；另針對提供錄影資料有助於釐清肇事原因者，致人受傷案件每件1千元、致人重傷案件每件3千元、致人死亡案件每件5千元。

綜上所述，民眾可將相關資料(如行車紀錄器、住家監視器畫面、手機攝錄畫面...等)交付轄區分局各分駐（派出）所或交通中（分）隊之處理員警，經審核符合核獎勵金發標準者，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將以書面公函或其他方式通知請領獎勵金。當發生交通事故時，若肇事車輛現場逃逸無蹤，而未保全現場，難以釐清事發經過，被害人往往求償無門，故本局希望藉由獎勵金核發制度，鼓勵民眾提供相關資料，協助警方釐清事故真相儘速破案。



意見交流



打詐桃園隊1.5-「識詐」工作再進化

文、圖/本局刑事警察大隊警務員謝政彬

內政部於111年7月28日頒訂「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識詐』(宣導教育)執行策略」，本市據以成立「打詐桃園隊」，本局刑事警察大隊識詐宣導團(下稱識詐宣導團)於任務分工擔負整合市府各局處資源管道，凝聚宣導能量、擴大宣導層面，並提供識詐宣導素材，以團隊力量拓展識詐宣導管道，提升民眾識詐力，守護市民財產及人身安全之重責大任。

本次工作除繼續以分層分眾之策略進行防詐宣導及針對「媒體傳播」、「實體宣導活動」等面向進行外，為避免民眾對於識詐宣導活動頻繁而失去參與意願，亦自製相關「宣導素材」及「創意亮點」，藉以吸引更多族群及增加民眾之參與熱度，以落實強化本市民眾之識詐能力：

「媒體傳播」部分

一、運用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自製之識詐宣導影音資源：

自內政部警政署署長至警察廣播電臺錄製「署長阿昭」識詐宣導影音以來，各縣市均已利用各項媒體大力播放及宣導，為使署長錄製之影音宣導能提升宣導之廣度及深度，識詐宣導團與本市新聞處共同錄製市長張善政防詐宣導音檔結合署長識詐宣導影音，於本市三家有線電視臺公益託播及利用市府各局處官網、臉書等資源協助推播，有效將識詐成效擴及市民。

二、運用民間警友會資源洽接全國電視臺節目組：

各縣市在資源有限之狀況下，僅接洽地方電視臺辦理相關宣導作為，為使宣導對象能達到最大化，識詐宣導團及中壢分局共同與三立電視臺節目組接洽，並利用民間警友會之

人脈及資源，爭取至該頻道錄製最受歡迎之綜藝節目「型男大主廚」，並由相關識詐業務同仁於節目中透過與主持人精彩互動及結合宣導常見之詐欺手法予全國觀眾收看，該節目於112年4月18日播出，節目製作團隊並將影片放置於Youtube頻道，獲取3.6萬次觀看次數，有效將識詐成效擴及全國民眾。

「實體宣導」部分

一、結合本市農業局資源，藉由世界棒球經典賽之熱潮，有效擴大參與識詐活動之年齡層：

2023年所舉辦之「世界棒球經典賽」吸引全國球迷之關注，其中中華隊經典女孩啦啦隊於場中熱情歡呼成為全球關注焦點，藉著棒球賽熱度未減之時，識詐宣導團於今(112)年4月間結合市府農業局在大園溪海休閒農業區舉辦之「桃園彩色海芋季」活動資源，為能吸引各社會層級及各年齡層均有意願參與，會中特別邀請市長主持記者會與啦啦隊中人氣最高之桃猿樂天棒球隊啦啦隊女孩林襄及亞洲電臺主持人一同進行反詐騙宣導活動，提醒參觀之遊客謹慎防詐及擴大宣導族群之年齡層，本次活動累計達115萬人次參加，有效提升參與民眾之識詐意識。

二、於桃園藝文園區舉辦「全民識詐!桃園善好」樂天女孩、富邦女孩勁歌熱舞接力反詐，吸引民眾參與並擴大宣導預防犯罪：

為強化識詐宣導普及各年齡層及有效吸引大眾參與，識詐宣導團於112年7月15日在桃園藝文園區舉辦「全民識詐!桃園善好」識詐宣導活動，並邀集樂天女孩、富邦女孩、桃園市街舞協會、北門國小扯鈴隊、愛華舞蹈中心國標舞等單位，有效吸引民眾參與並擴大犯罪預防宣導成效。

三、暑假青春專案期間，於中壢銀河廣場舉辦「青春挺『Real』」系列活動「青春饒舌秀」活動，引導青少年培養識詐保護意識：

識詐宣導團於112年7月22日結合市府青年局共同在中壢銀河廣場熱鬧舉行「青春挺『Real』」系列活動，並邀請網紅「美麗本人」、國樂「無雙樂團」及大成國中熱舞社帶來精采表演，透過年輕人熱愛之「饒舌秀」活動結合反毒、反詐等宣導，提升青少年自我保護意識。



「自製宣導素材」及「創意亮點」部分

一、配合本市新住民、原住民及客家族群比例，設計製作多元語言之識詐宣導短片：

為使防詐宣導深入更多族群，考量本市新住民、原住民及客家族群比例較多，特與相關局處製作「越南語」、「原住民族母語」及「客家語」搭配中文字幕之防詐宣導影片，務使在本市之越南籍新住民、原住民族及客家族群亦可藉由影片內容獲知最新防詐訊息，以確保個人財產之安全。

二、扮演吸睛度爆表之英雄卡通人物，強化民眾參與熱情：

為免本市民眾對於頻繁、繁瑣之宣導產生疲乏感，識詐宣導團於今(112)年1月間扮演大眾喜愛之英雄人物(如：超人、蜘蛛人)及配合春節節慶之財神爺造型，組成「預防犯罪英雄聯盟」於本市最大傳統市場南門市場及時尚據點中茂新天地年貨大街進行識詐宣導活動，活動當天並有發放相關應景宣導品及宣導相關識詐宣導資訊，從而獲得民眾爭相拍照及熱情參與。

持續精進各項識詐作為

為使識詐宣導活動能更加根深蒂固，期望能讓市民均能了解詐騙的話術及手法，本局將策訂「新世紀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5『識詐』執行細部計畫」，並針對以下各層面加強落實宣導作為，以有效提升本市居民識詐知能，達到有感減害之目標：

一、繼續運用治安會議及邀請市長共同參與宣導活動：

為展現本市辦理識詐工作之決心，識詐宣導團將繼續邀請市長共同參與識詐宣導活動，並由市長擔任領頭羊之角色，帶動市府各局(處)共同辦理識詐宣導作為，以結合各局(處)之宣導資源，將識詐宣導之廣度擴及各項宣導活動之中，使市民有感。

二、深入地方辦理防詐宣導活動，提升本市識詐宣導之深度：

識詐宣導團將深入地方結合區公所、鄰(里)長辦理相關宣導活動，並針對特定對象(如：軍人、學生、年長者、弱勢族群.....等)辦理相關識詐作為及運用人潮聚集點(如：捷運、車站、公車客運、交通重要樞紐之人口聚集處、音樂表演藝術場館、觀光景點、醫療院所及農漁會.....等)所屬平面、電視、網路媒體置入防詐宣導資訊。



三、運用全國(地方)性平面、廣播及電視臺等媒體加強推播識詐影音：

識詐宣導團聯繫全國(地方)性電視臺、廣播電臺託播相關識詐廣告或錄製節目專訪等，以強化識詐宣導之力度。

四、運用社群媒體加強推播識詐創意圖文及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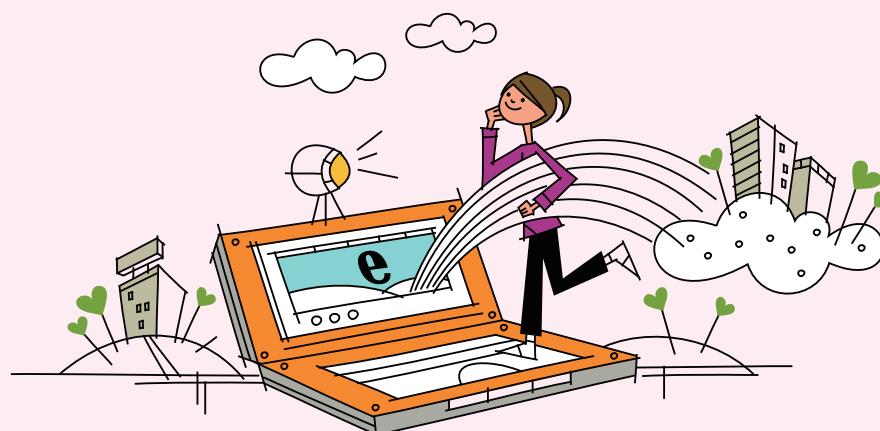
鑑於網路世界之無遠弗屆，識詐宣導團運用既有之網路社群媒體及在地商家、在地人生活交流群組分享群組、轄內學校學生族群論壇等加強推播識詐創意圖文及影片。

五、與網紅合作拍攝相關識詐創意影片，吸引大眾觀看：

為使時下年輕人均能參與識詐宣導之行列，識詐宣導團結合名人、藝人、網紅、YouTuber 等意見領袖 (Key Opinion Leader, KOL) 合作錄製相關創意之識詐宣導影片，藉由相關名人之知名度，強化識詐宣導影片之吸睛度。

結語

打擊詐欺犯罪工作已是當前政府最重視的治安工作之一，識詐宣導工作更是馬不停歇，期許透過相關的識詐宣導作為，對於降低國人遭詐騙案數及金額數之下降務使全民有感，方能安居樂業，建構桃園幸福城市之目標！





意見交流

市警局局長致詞

市警局局長致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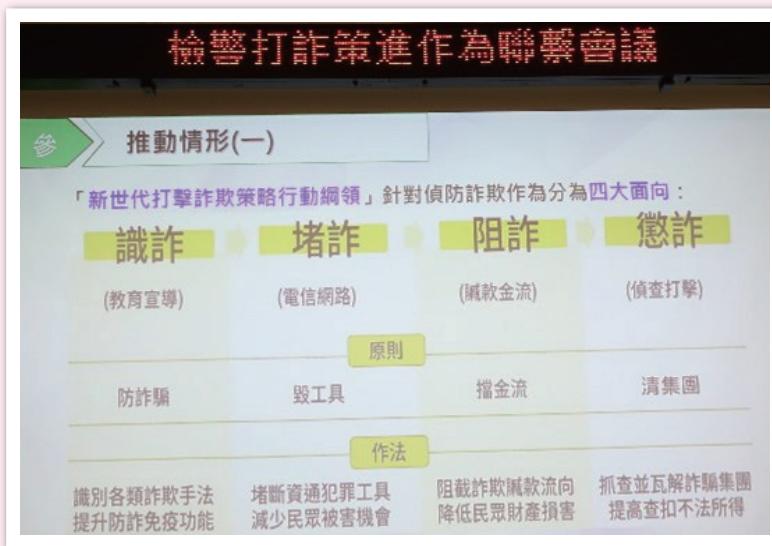
4

打詐桃園隊1.5-「懲詐」工作再精進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文、圖/本局刑事警察大隊警務員梁玉蘭

近年來，面對詐欺案件日趨國際化、集團化現象，且結合高科技進行新型態的詐欺犯罪，已嚴重影響人民生活及財產安全，「打詐」成為政府重點工作項目之一，行政院於111年7月15日訂頒「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結合跨部會合作共同打擊詐欺，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法務部等機關成立「打詐國家隊」。以「識詐(教育宣導面)、堵詐(電信網路面)、阻詐(贓款流向面)及懲詐(偵查打擊面)」4大面向訂定行動策略，建立國內「防詐騙、毀工具、擋金流、清集團」之終極目標。內政部於同年7月28日函頒「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本市參諸前揭策略綱領，由副市長擔任召集人，副召集人兼執行秘書為本局局長，並結合市府團隊各局處共同加入「打詐桃園隊」，其中懲詐部分，依權責爰由法務部指導，由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擔任地方統籌機關，指揮本市司法警力全面查緝各類詐騙犯嫌，並強化贓款查扣工作，俾阻斷詐騙集團金流，協助被害人贓款返還而減少被害損失。



面對電信等詐欺案件犯罪型態與技術不斷創新，政府持續借鏡國外的做法，蒐集各國防詐技術作為與法制規範及研究瞭解，並滾動檢討、精進打詐作為，行政院並於112年5月4日通過「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1.5 版」，另陸續通過「打詐5 法」（《中華民國刑法》、《人口販運防制法》、《個人資料保護法》、《洗錢防制法》、《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修正草案，嚴懲深偽詐騙、私行拘禁及人口販運，並加重相關詐欺罰則，強化網路平臺落實廣告實名制，精進「識詐、堵詐、阻詐、懲詐」4大面向，運用公私協力推動各項防詐作為，達到「減少接觸、減少誤信、減少損害」3減目標，以全面降低詐騙受害事件，整體策略指導思維為「1合、2清、3減、4面」，其中「1合」強調打詐要「合而為一」的精神，除跨部會、跨部門、跨領域的合作外，也將尋求跨國的國際合作與經驗分享。內政部於同年8月11日函頒修正「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5版。

「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1.5 版」之懲詐（偵查打擊面）部分，由臺灣高等檢察署負責懲詐偵查打擊面向，持續要求所屬檢察機關戮力執行懲詐工作，打擊詐欺犯罪，遏止詐欺犯罪發生，防止民眾遭詐欺犯罪危害，保障民眾財產及維護社會治安。112年7月10日上午由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俞檢察長率同主任檢察官、檢察官，與本局及轄內各分局在本局會議室召開「桃園地區檢警打詐策進作為聯繫會議」，由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主任檢察官及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大隊長分別報告打詐工作之執行情形，透過經驗分享及意見交換，研提打詐精進作為，以強力快速打擊詐騙犯，積極查扣並追繳不法所得為重點，避免犯罪損害擴大，共同守護民眾財產安全。



本次會議因應112年6月16日洗錢防制法第15條之2修正後，檢、警機關之移送流程調整及臺灣高等檢察署於同年6月19日修訂之「警方移函送人頭帳戶/門號(幫助詐欺)檢核表」，針對提供帳戶者之告誡新制、如何簡化移送行政作業、盡早取得必要證據等重要事項，由檢、警雙方進行充分討論，尋求最大共識以達成澈底查緝不法之共同目標。

會議中，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俞檢察長及本局局長，除勉勵同仁工作之辛勞外，更共同強調打擊詐欺集團要害，如濫用二類電信門號、揪出不肖金融機構行員等，對於攔阻詐欺款項流出，或追回詐欺贓款等作為，亦須持續精進，降低民眾經濟損害，並強調杜絕人頭文



化，無正當理由提供金融帳戶或電信門號予他人，觸犯洗錢防制法及刑法幫助詐欺之虞，無正當理由提供身分證件，供人設立空頭公司，亦有觸犯偽造文書、商業會計法之虞，本局除加強查緝是類犯罪行為並結合市府相關團隊協力合作，實施百工百業宣導措施，並將反詐騙觀念納入法治教育課程，建立防詐知能，請民眾勿以身試法。

「打詐桃園隊」成立後，執行懲詐（偵查打擊面），成果豐碩：

一、本局依內政部警政署發布執行打詐專案，共查獲127件530人，拘捕262人，羈押44人，

查扣不法所得計新臺幣（下同）2,502萬499元，成果如下：

(一)111年11月6日至13日執行「全國同步掃蕩黑幫、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共查獲18件

111人，拘捕43人，羈押4人，查扣不法所得計554萬8,940元。

(二)112年(下同)2月13日至2月24日執行「全國同步掃黑、打詐、緝毒三合一專案行

動」，共查獲31件110人，拘捕70人，羈押15人，查扣不法所得計1,244萬8,156元。

(三)3月8日至3月17日執行「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共查獲12件66人，拘捕46

人，羈押6人，查扣不法所得計160萬6,338元。

(四)6月5日至6月14日執行「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及掃黑行動專案」，共查獲24件85人，拘

捕50人，羈押8人，查扣不法所得計489萬9,700元。

(五)7月13日至7月20日執行「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及掃黑行動專案」，共查獲26件102人，

拘捕30人，羈押5人。

(六)8月21日至30日執行「全國同步打詐、掃黑及肅槍行動專案」(統計至8月28日)，共查

獲16件56人，拘捕23人，羈押6人，查扣不法所得計51萬7,365元。

二、賡續打擊詐欺集團、查扣詐欺不法利得、拘禁人頭帳戶當事人案件查處、溯源查緝幫派組織涉詐案件及阻斷詐欺金流洗錢管道：

(一)本局依轄區治安特性將高發性詐欺案類納入重點查緝目標，加強情資蒐報布建，廣拓情報來源，因地制宜規劃偵處作為，以溯源查緝集團幕後核心，透過偵破詐欺案件，詳查詐欺犯罪所得資產，以澈底追討犯罪所得，斷絕詐欺集團資金來源，查扣不法犯罪所得，持續加強打擊電信網路詐欺集團，以瓦解其犯罪組織架構為目標，並透過全面清查贓款流向、開戶資料之交易明細、影像、大額通貨交易資料及詐欺集團成員內金流流向，「以錢追人」追查水房、地下匯兌業者，查扣不法所得，追贓溯源查緝幕後金主，落實掃黑策略，深入打擊幫派組織重要核心，並刨根溯源，以斬斷幫派組織不法金流，有效打擊詐欺不法。統計111年6月至112年8月(統計至8月13日)共計查獲詐欺集團300件1,155人，查扣不法所得6,894萬9,117元。

(二)查獲重大案件摘要如下：

1、刑事警察大隊111年8月19日破獲「假投資」詐欺集團：

被害人民眾報稱，詐欺集團以LINE成立投資群組，宣稱投資美金指數等為由，代

為操作獲利可期，遂依指示多次匯款至該詐欺集團指定之詐騙帳戶，甚至以獲利極高為餌慫恿被害民眾再貸款加大投資額度，並介紹「代書」辦理不動產之抵押權設定，直至被害民眾欲出金多次遭刁難驚覺遭詐，訴警偵辦，財損金額至少高達數千萬元。本局刑事警察大隊與共辦單位分持搜索票及拘票等，拘提謝嫌等犯嫌到案，並兵分多路前往詐欺集團大本營執行搜索，當場查扣行動電話、iPad、存摺、支票影本、工作筆記本及不法所得400餘萬元等證物，全案依詐欺、洗錢防制法及銀行法等罪嫌移送桃園地方檢察署偵辦。

2、蘆竹分局112年2月23日破獲黑幫組織人蛇詐欺集團，假求職真拘禁：

本局蘆竹分局接獲民眾報稱桃園市蘆竹區社區大樓發生1起暴力拘禁案，到達案發現場後成功解救9名被害人，惟犯嫌已逃逸無蹤，蘆竹分局旋即成立專案小組，發現該犯罪集團以假求職真詐騙方式，先於網路上刊登應徵打遊戲賺現金等高月薪訊息誘騙被害人，被害人受詐騙拘禁後遭搜刮銀行存摺、提款卡及行動電話，斷絕對外聯繫管道，並持續威脅利誘前往柬埔寨詐騙機房工作，若有不從及脫逃意圖，嫌犯就持槍械、球棒威嚇毆打或播放凌虐影片恫嚇。經桃園檢方指揮地區警力於112年2月23日14時許，逮捕甄姓主嫌等10人到案，當場查扣犯案手機等贓證物，本案經清查共有38名被害人遭拘禁或詐騙財物，不法所得高達1,700餘萬元，全案訊後將甄姓犯嫌等10人依詐欺及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等罪嫌移送桃園地方檢察署偵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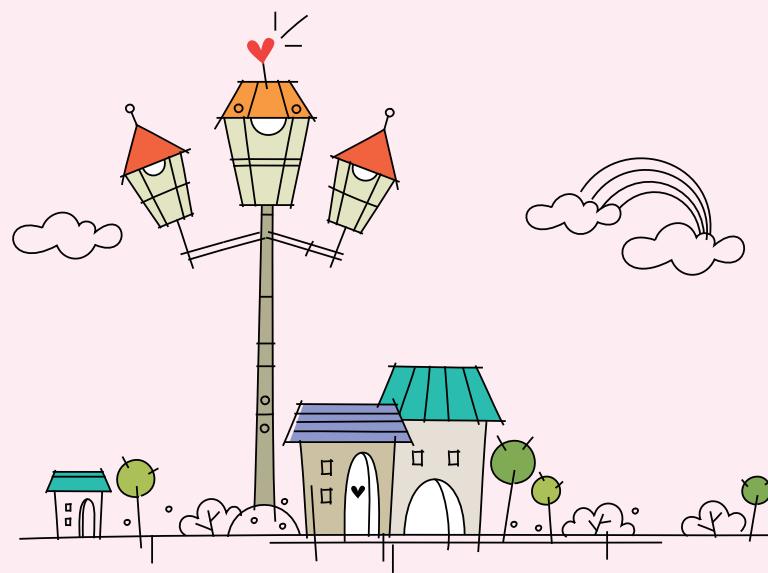
3、桃園分局112年3月13日破獲「假求職」詐欺集團：

桃園分局接獲民眾報案，稱在社群網站FACEBOOK見「求職、現領薪資、手工藝品」等徵才廣告，聯繫詢問後並約面試時間及地點，又將被害人帶上車載至民宅，另要求交付健保卡、身分證件及金融帳戶相關資料並實施監控，拘禁期間如有不配合，即以電擊棒、球棒電擊及毆打成傷，被害人俟機脫困後訴警偵辦，本局立即成立專案小組，展開即刻救援行動，經訪查週邊住戶、過濾可疑出入人員，

確認拘禁民宅地址並持續監控屋內動靜及出入人員行蹤，研判民宅內約有7至10人，趁看管犯嫌外出購物之際，時機成熟上前盤查，確認被害人頭戶事證後破門查緝，進入拘禁民宅後，其他人頭戶被害奪門而出呼喊救援，立即發動搜索，成功緝獲以黃姓犯嫌為首等拘禁集團及解救其他人頭戶被害人，現場查扣手機支、金融存摺本、金融卡等贓證物，全案移送桃園地方檢察署偵辦。



詐騙是讓最多國人受害的犯罪型態，打詐已列為政府治安工作的重中之重，打詐桃園隊將持續精進「打詐行動綱領1.5版」，共同凝聚防制詐欺及打擊詐欺犯罪意識，並以「懲詐」為主軸，善用科技犯罪偵查技巧，聚焦打擊詐欺集團，打造「安心、安全、安定」的優質生活環境，共同守護民眾財產安全，維護社會安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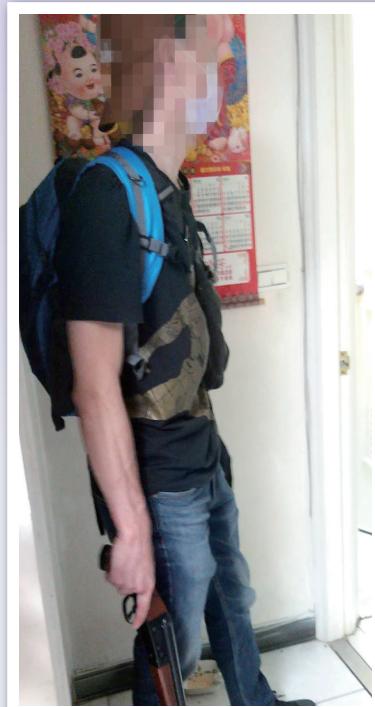


桃園持槍人質案 警方斡旋談判卸心防 -執勤三安暨人質談判案例分享

文、圖/桃園分局隊長陳志維

前言

112年7月16日(星期日)一大早6點，電話突然振動滋滋作響，剛從睡夢驚醒接起電話，那頭傳來龍安派出所所長楊孟竟的聲音，表示轄內國強一街○號11樓一處民宅內，有1名犯嫌陳○○質疑交往10多年之姜女，因感情生變，憤而持霰彈槍及多枚霰彈，闖入姜女家人的住處尋求復合。後因談判未果，故陳嫌挾持姜女關在一間小房間中，並揚言殺掉姜女後再行自戕。所長迅速調度警力進行樓層封鎖及人員管制，避免危害擴大或犯嫌趁隙逃逸，且嘗試與犯嫌對話確保房內人質安全，惟均未獲陳嫌正面回應。在掛上電話後我立即趕往現場，並請夜值(偵8)小隊先到場掌握狀況，趕往現場的路上，我也立即致電值日分隊長姜奕成、掃黑小隊長洪國鈞等人一同到現場集合，以利研商後續勤務部署及各項偵查作為。



嫌犯持槍照

現場處置時序過程

一、循三線系統通報速處理：

(一)勤指系統：勤務指揮中心接獲姜女家屬報案，在國強一街○號11樓屋內有人吸毒並持槍枝，立即派案派出所前往了解，並通報分局長、副分局長及相關幹部立即應處。

(二)主管系統：龍安派出所於112年7月16日5時14分接獲勤務指揮中心轉報，處理員警及龍安派出所所長除調度警力，進行樓層封鎖及人員管制，同時通報分局長、副分局長、偵查隊長等人到場，以利後續勤務調度部署。

(三)業務系統：偵查隊獲報後，由值日小隊、值日分隊長趕往現場了解並回報狀況，偵查隊隊長亦立即回報分局長、副分局長，亦立即通報請求本局刑事警察大隊、保安警察大隊支援。

二、評估現場狀況部署分工：

(一)現場指揮官：由分局長擔任，副分局長襄助，於案發現場綜觀全盤狀況，統籌分配各小組工作，研判各種可能發生狀況，擬定各項應變執行措施。

就本案而言，嫌犯與姜女等2人待在姜女家中(2房2廳格局)的1間臥鋪小房間內，可能會有以下狀況：

- 1、最好的狀況：姜女平安獲救、嫌犯棄械投降。
- 2、次好的狀況：姜女平安獲救、嫌犯與警對抗受傷或自戕。
- 3、最差的狀況：嫌犯攻擊姜女，然後自戕；或是警方見人質安危緊急，立即強勢攻擊。

本次專案以「姜女平安獲救、嫌犯棄械投降」為任務首要目標，各項應變措施均朝此目標進行規劃執行。

(二)秘書組：由偵查隊掃黑小隊、偵8小隊組成，進行查訪及製作姜女家屬、嫌犯親友筆錄，整理嫌犯前案內容相關資料；提供談判組人員了解嫌犯個性、家庭背景、犯案動機、最熟悉的親友、心理弱點...等等；另隨時記錄關鍵時序資料，與檢察官保持聯繫，回報最新狀況，以利檢察官提供偵查作為建議。

(三)談判組：擇定適當人選與嫌犯建立對話的窗口，與秘書組先行討論如何與嫌犯溝通斡旋，在各次與嫌犯對話時機，了解嫌犯訴求及擬定如何突破嫌犯心防作為。

(四)蒐證監控組：由偵查隊掃黑小隊負責蒐證，將談判過程狀況全程記錄；並由龍安派出所員警在附近制高點，期能監控嫌犯與姜女所在小房間內部狀況；惟本案小房間的對外窗均已被窗簾遮掩，且房間內並未開燈，故無法由外部制高點監控房間內部狀況。

(五)攻擊緝捕組：申請保安警察大隊1組7人霹靂小組，擔任第一線安維人員，並在小房間外的客(餐)廳全副武裝部署。如有急迫狀況時，霹靂小組能立即攻擊壓制嫌犯、解救人質；第二線由龍安派出所員警擔任，以利突發狀況，立即支援應處。



霹靂小組部署照片

(六)醫護組：由龍安派出所聯繫消防隊救護車，在樓下待命，如有任何突發狀況，第一時間能將傷者送醫。



救護人員部署照片

(七)輿情處理組：由秘書室主任及新聞承辦人擔任，適時與現場新聞媒體溝通疏處，請記者配合警方各項偵查作為，避免新聞訊息提早曝光，可能引發嫌犯不滿等不可控制的突發狀況。

三、運用機會進行談判溝通：

本案第一時間龍安派出所所長到場後，即與犯嫌對話及確保房內人質安全，惟均未獲陳嫌正面回應。

1、9時30分許，警方安排嫌犯友人向嫌犯喊話勸降，惟嫌犯仍僅回復「我要和女友談談，不要逼我」即無下文，代表嫌犯仍不願對話。

2、10時30分，即由偵查隊隊長在小房間門外表明身分，並與嫌犯進行溝通。先詢問嫌犯「姜女是否安全」，並請姜女自行回應確認安全。

3、接著，警方提出詢問嫌犯是否需要吃東西或飲水，藉以緩和嫌犯情緒，並期能讓嫌犯開門，以利了解姜女人身安全及查知房間內部狀況，並勸告嫌犯不得有激進作為，以免造成無法挽回的局面。

4、陳嫌回應會自行叫外送早餐，且訴求「還需要時間跟女友溝通」。警方趁此機會表明「可幫忙代送早餐」及「給予時間與姜女溝通」，但需要嫌犯釋出善意回應，嫌犯即主動交付霰彈20顆予警方。



與嫌犯第一次談判



嫌犯主動交付霰彈

5、10時50分，警方再藉機詢問嫌犯是否需要飲水，在房門打開時確認姜女並無受傷，且房門內部已遭雜物阻擋，警方如強勢攻擊解救人質，可能造成傷亡等不幸後果。

四、確保人質安全解救脫險：

1、11時40分，警方再以遞送早餐時機，在房門打開時再確認姜女人身安全，並試圖了解房間內部狀況；另再趁機要求嫌犯吃完早餐即可一同出來，嫌犯收受早餐時允諾12時30分出來投降。

2、12時20分，警方再次與陳嫌對話勸降及要求嫌犯信守承諾釋放人質，陳嫌再遞交子彈8顆，訴求投降時間延至13時15分。

3、13時15分，警方再次與嫌犯對話，並確認人質平安，警方一再勸說下，13時30分姜女終於平安獲釋救出。



姜女平安獲釋照片

五、團隊協商後續處置作為：

然而，警方欲請嫌犯棄械出來時，嫌犯卻以槍抵住下巴作出自戕姿勢。警方立即勸告嫌犯切勿一時衝動，造成無法挽回的局面。在接下來的3個小時中，嫌犯精神狀況不佳及情緒低落，多次揚言自戕。為安撫嫌犯情緒，警方一再與嫌犯溝通，告知嫌犯能夠懸崖勒馬，應多多想想自己的媽媽及2個小孩，不應做出自戕動作。屢次談判過程中，警方一直評估房間內部的狀況，房間門後被一張實木書桌擋住，又嫌犯在房間最內部一直以槍抵住下巴作出自戕姿勢。因未有主動攻擊警方的意圖或行為，故警方暫不以強勢攻擊措施制伏歹徒，避免在攻擊過程中造成意外，或者嫌犯立即扣板機自殺。最後在指揮官及談判組等團隊進行討論，決定本案持續以談判勸說方式，朝「讓嫌犯放棄自殘、棄械投降」之目標進行處置。

六、親情攻勢突破嫌犯心防：

警方在與嫌犯不斷溝通，了解嫌犯心中掛念及擔心的事為「女友為何與其他男子有曖昧關係」、「小孩子為何要幫其他男子做事」、「自己的不法行為已對不起母親，不希望母親看到這幕狀況」...。指揮官及談判組團隊先利用嫌犯女友、小孩與嫌犯對話，惟嫌犯不為所動。後續再請嫌犯母親進行親情喊話，因擔心母親看到嫌犯以槍抵住下巴欲自戕姿勢，會造成雙方情緒激動，故請母親在房間外的飯廳，以喊話方式勸告嫌犯棄械投降。17時10分，在母親2次的親情喊話下，嫌犯終於放棄自殘並棄械投降，母子相擁而泣，本次事件終於圓滿落幕。



嫌犯帶案照片



查扣霰彈槍及子彈照片

七、輿情處理對外進行說明：

在處理類似案件及進行談判過程，最擔心就是新聞訊息提早曝光，可能引發嫌犯及親友不滿等不可控制的突發狀況，或引來媒體、民眾在外圍觀，造成勤務部署之困擾。本案在分局秘書室組成輿情處理小組，在「偵查不公開」的原則下，及時讓記者媒體知悉偵處進度，也請求記者媒體待本案圓滿結束後，再曝光案件內容及適度回應說明。全案所幸媒體記者全力配合輿情處理小組得以正面報導，有效展現桃警團隊合作處理危機的高度能力。

結語

本案嫌犯持霰彈槍挾持被害人關在房內，談判小組發現，嫌犯以實木書桌置於房門後，無法強力推開房門。若霹靂小組以優勢警力強勢入內，可能無法第一時間壓制嫌犯，恐造成被害人及同仁安全疑慮，談判人員遂採「柔性溝通」策略，以求無人傷亡。

本案危機順利落幕，歸功於現場指揮官及各小組員警反應機敏，做最壞的打算，做最好的準備，以靈活之系統調度，團隊合作發揮警察專業素養與談判技巧，終於順利救出人質，均未有人員傷亡，圓滿達成任務。





防制危駕 拒絕噪音 -桃警科技執法維護道路安全勤務側記

文、圖/大園分局書記李為杰

桃園市大園區、觀音區台15線、台61線、台66線快速道路寬廣筆直，每逢假日的深夜至清晨時段，經常吸引改裝車輛聚集飆車，令當地居民不堪其擾，大園分局為此於週末例假日的夜間至清晨時段，持續編排防制危險駕車勤務，不僅加強線上巡邏，同時派員監看路口監視器，若發現有改裝車輛聚集情形，立即以口袋戰術進行圍捕，讓飆車族無所遁形。

112年6月4日清晨5時許，在大園區國際路一段與圳頭路口附近出現多名機車騎士競速，員警獲報後雖立即到場，但機車騎士均已離開現場，警方隨即擴大調閱周邊路口監視器畫面以車追人，迅速通知參與競速的余男、王女、許男等3人到案，詢後依公共危險罪送辦。

此外，大園分局潮音派出所員警於112年7月9日凌晨3時許，執行防制危險駕車勤務，巡邏行經台61線濱海路段附近時，發現有30餘輛改裝機車聚集，噪音聲擾人安寧，員警立即上前攔查，聚集車輛見狀隨即掉頭逆向行駛拒絕配合攔查，警方立刻通報線上警網到場執行口袋戰術，以前後包夾方式進行攔截圍捕，共計攔查12輛機車，舉發12件交通違規行為，其中2輛機車有變更排氣管，警方後續也通報市府環境保護局及監理單位召回檢驗。

大園分局統計112年1至8月執行防制危險駕車勤務共計75場次，舉發無照駕駛68件、闖紅燈64件、超速76件、其他違規行為279件，合計487件；查獲危險駕車行為觸犯公共危險罪者，計有2件5人，有效打擊飆車族氣焰。

為讓居民有安寧的生活環境，大園分局除了例假日的防制危險駕車勤務以外，平時也持續加強取締改裝噪音車，員警於路上執勤時若發現車輛疑似噪音超標，均依法蒐證通報市府環境保護局，要求車主強制驗車，112年1至8月已通報573件；另配合環境保護局在轄內重要路口設置路檢點實施稽查計有7場次，共舉發34件車輛噪音超過管制標準之違規行為，希望藉由強力執法的手段，有效阻斷違法(規)行為，讓民眾有安全、寧靜的用路及生活空間。





女子網戀真錢換假愛 大園警苦勸保積蓄

文、圖/大園分局書記李為杰

大園分局大園派出所於112年4月12日上午10時許接獲轄內大園郵局通報，有一名羅姓女子著急匯款，且堅持不願向行員透露其金錢用途，行員擔心羅女遭到詐騙，於是請警方到場協助。大園派出所巡佐陳建台、警員蘇柏魁獲報前往關心，到場查證羅女年籍資料，確認其名下無人頭帳戶後，進一步詢問匯款緣由，羅女告知是透過LINE認識的戀人急需用錢，員警勸說此類情形都是詐騙伎倆，千萬不要上當。羅女一開始不願相信，甚至提供LINE對話紀錄證明是遇到真愛，警方眼尖地發現對方姓名與羅女身分證配偶欄竟是不同人，持續勸導該名女子這是愛情詐騙手法，並耐心地以內政部警政署反詐騙宣導影片及相關實際案例向女子詳細解釋說明，女子這時才打消匯款念頭，成功保住自己新臺幣80萬元積蓄。

大園分局呼籲社會民眾，愛情詐騙跨越不同年齡層，被害者往往誤以為遇到真愛，直至被騙到身無分文時才悔不當初。透過網路交友應當謹慎小心，不要輕易透漏個人資訊甚至是匯款給對方。如有疑慮，可以撥打165反詐騙專線或者110報案專線求助。





薪火相傳 龜山警力傳承佳話不斷- 桃警攜實習生 勇擒失聯移工

文、圖/龜山分局巡官黃玉婷

有鑑於非法移工問題在臺灣日趨嚴重，近幾年來失聯移工人數迅速上升，尤其是新冠疫情解封後數量暴增，根據內政部移民署截至112年7月底的統計，滯留在臺的失聯移工共有8萬多人，不但勞動部與內政部移民署跨部會合作加強追查外，警察機關亦積極配合、全力查緝逾期滯留與通報失聯的移工。又恰逢暑假期間是警大、警專生們至派出所報到實習的季節，除了學習派出所的運作與一般勤務，龜山分局轄內也傳出許多件實習生協助員警順利緝捕失聯移工的英勇佳話。員警們不僅能悉心教導實習生執勤的重要技巧，給予實習生有所實踐的機會，也在執勤過程中向實習生強調「三安」的重要，確保彼此的安全。以下列舉幾則大華派出所的相關事蹟，與桃警同仁及實習生們共勉：

一、四處躲藏仍不敵警方鷹眼



本(8)月1日清晨，員警張簡良達、曾立乾與實習生李安翔擔服巡邏勤務時，於龜山區文昌二街發現一輛藍色貨車人數明顯超載，不僅車上人員均未依規定繫安全帶，更是有人坐在貨車後斗上，未料員警鳴笛警示廣播告知該車違規請駕駛靠邊停車接受攔檢時，該貨車突然鑽進小巷內，接著車上駕駛及乘客全部迅速棄車四處奔跑逃竄，員警見狀急忙跟上並下車追捕，無奈車上人員早已作鳥獸散而逃之夭夭，眼尖的實習生李安翔發現尚有一名女子躲在遠處角，便告知員警一同上前盤查，該女見行跡敗露被警方發現，瞬間拔腿就跑，實習生展現平時訓練

有素的體能，奮力上前追逐百餘米後終於成功抓住該女，面對該女下跪頻頻求情，並且不停辯解自己才剛來臺灣工作兩個月而已，並非什麼失聯移工，請警察放她一馬讓她離開，實習生一時尚不知該如何回應，幸而員警立刻憑藉著多年的執勤經驗，保持冷靜地思考及判斷，認為該女言語應對的中文程度絕非初來乍到臺灣就能達到，進而戳破對方的謊言，也讓實習生當場上了寶貴的一課。警方將該名女子帶回派出所後，經查該女果然為越南籍39歲失聯移工，且自本（112）年5月通報失聯至今，本案經警詢後依規定送至桃園專勤隊處理。

二、飛奔逃跑仍不敵警方快腿



同（8）月6日中午於龜山區忠義路二段上，正值擔服巡邏勤務的員警林政翰、曾耀萱與實習生廖昱愷，在路上見一紅色重機違規行駛於人行道，員警於後方鳴笛廣播請駕駛靠邊停車熄火，該車卻不服攔查並加速逃逸，沿路更有跨越雙黃線變換車道、逆向行駛及闖紅燈等危險行為，警方沿途保持安全距離、鳴笛警示其他用路人注意路況，一路尾隨該車至某工地入口後，駕駛突將機車丟棄在旁，拼命往工地內狂奔，員警見狀立刻上前追逐，疾速奔跑時因工地泥土路面顛簸而跌倒，同行的實習生懷抱著滿腔的熱血以及良好的體能，仍鍥而不舍地猛追了數百公尺，終於追上且拼命攔住該名駕駛後，員警隨即跟上壓制該男，確認實習生身上並無受傷後，成功將該男上銬逮捕帶返派出所。經查確認該男子身分為37歲越南籍失聯移工，自去（111）年8月便已通報失聯至今，在員警與實習生同心協力地追捕下終於落網，全案亦經警詢後依規定送至桃園專勤隊處理。

三、試圖破門仍不敵警方銅牆鐵壁

同（8）月12日下午，於龜山區國立體育大學旁振興路上往文化一路方向，員警薛博宇、林政翰與實習生吳宗祐、曾昱愷在執行巡邏勤務時，發現一輛計程車上載著多名乘客，疑似有超載情形，員警隨即上前攔查並請計程車駕駛馬上熄火下車，駕駛下車後警方確認該車已熄火



無動力後將其包圍，同時請求另一巡邏網的2名同仁立刻前來支援，以兩臺巡邏車前後包夾該車，員警透過車窗見前後座共有6名乘客，且皆為外籍人士臉孔，現場進行盤查皆無法提供相關身分證件及資料，員警耐心與6人溝通，6人卻都回答不出完整的居留證號碼或護照號碼，不但當下無法確認6名外籍乘客的真實身分，6人於過程中更嘗試想推開車門逃跑，幸好4名員警、2名實習生共6名警力早已強力控制住前後車門和後車箱，以銅牆鐵壁之姿擋住6人去路，6人見狀已無處可逃，遂放棄繼續做困獸之鬥，一個個坦白招供承認自己全部都是失聯的移工，員警與實習生合力全數將其上銬帶返派出所後，確認其中3名為越南籍失聯移工、3名為越南籍逾期停留移工，全案經警詢後依違反入出國及移民法，將6人全數解送至桃園專勤隊收容等待遣返。藉著本案中攔停盤查的情況，員警也給予實習生一次機會教育，若非是駕駛已經熄火下車並確認車輛已無動力的條件下，盤查時應站在正副駕駛車門兩側，切勿站立於車前或車後以免駕駛發動車輛逃逸時受傷，且應切記不要將頭手伸入車內試圖拔鑰匙或拉排檔桿，避免車輛駛動時遭到拖行，務必要注意勤務中的自身安全。

四、鑽天遁地仍不敵警方天羅地網

同(8)月13日上午，員警林政翰、曾立乾與實習生李安翔正值擔服巡邏勤務，行經龜山區文化一路與樂善二路口時，見兩臺普通重型機車雙載逆向行駛於人行道，且皆佩戴工地帽而非合格機車專用安全帽，此時兩臺重機於文化一路上的工地入口停下，員警遂上前攔查，發現兩臺重機上的駕駛及乘客皆為外籍人士，分別乘坐於機車後座的2名移工見員警靠近便匆忙閃身進入該工地內，員警與實習生發現二人看見警察便神色慌張、眼神閃爍，不僅行跡可疑且立刻躲避，於是尾隨其後進入工地欲向二人進行盤查，不料二人發現員警緊跟在後竟突然拔腿開始逃竄，一人轉向狂奔欲擺脫緊追在後的員警，眼見出口就在前方，卻被實習生擋住去路與後方緊追的員警前後包夾，只得乖乖束手就擒；另一人試圖越過工地欄杆往地基層逃跑，沒想到在翻越欄杆時便被員警及時揪住衣領，直接擒獲，因當場無法查證二人真實身分，故員警隨即將其帶返派出所，經查二人皆為越南籍失聯移工，全案依違反入出國及移民法，將二人解送內



龜山分局的大家長，分局長蔡啟仁表示，對於同仁與實習生們執勤認真、勇往直前、奮力達成任務的態度給予高度的讚賞及肯定，同時也要提醒執勤中務必要記住遵守「三安」原則，即「確保本身執勤安全」、「注意民眾安全」、「重視案件及整體安全」，尤其首要重點就是確保自身的安全，以降低執勤時的風險。每位同仁都是分局最珍惜的寶藏，實習生更是警界未來的棟樑，同仁在執行勤務的同時必須一肩扛起帶領實習生的責任，瞻前顧後地注意實習生的安全，畢竟勤務中遇到的狀況及危險，是我們無法預測的，因此更要小心謹慎、堅守「三安」，感謝分局的同仁們都能兼顧到自己與實習生，兩者一起平安達成任務，讓這段實習期間建立起的師徒情誼變得更加難能可貴。不僅分局長對實習生進行表揚，派出所同仁也舉辦歡送會為實習生們慶祝順利完成實習，希冀來到龜山分局實習的學生（員）們，都能帶著滿滿的收穫和經驗回到校園完成訓練，不久的將來再見面時，正式成為警界的一員，為警界注入滿懷熱忱的新血。





大溪暖心的日常守衛者

文、圖/大溪分局巡官許紹為

大溪轄區熱鬧如常，四季照樣更迭，一年一度的普濟堂盛況再次出現，然而在你我所認知的日常生活中，有一群人默默付出，履行著人民保母的職責，換得你我的歲月平安靜好，他們是來自於大溪的警察。

日常之一：

112年5月的深夜，有一名女兒內心正焦急著失智老父親下午騎車外出後即杳無音訊，使用手機能聯繫的方式，仍遍尋不著、不知所蹤，在大雨滂沱的夜晚氣溫驟降，父親身體不好又患有失智症，擔憂至極的女兒無計可施之下只好向附近的中新派出所求助。

員警受理報案之時，另名員警便冒雨前往轄區各地點東奔西走，地毯式搜索只為找尋老父親的蹤影，受理完報案的員警亦陪同驚慌的女兒一同尋找，並不斷地撥打老父親的手機，然整個社區都翻遍了卻仍遍尋不見老父親的蹤影也未聽見任何手機的聲音。所幸在這個資訊科技發達的時代，定位系統的存在使我們亦能知悉親友的位置，員警透過女兒與母親共用的手機定位，發現老父親似乎就在不遠處。冷靜的員警在得知老父親的定位後，終於在大鷺路762巷口，發現老父親蜷曲著身體，蹲在馬路旁，老父親全身濕淋淋的模樣，令人不捨。員警與心急如焚的女兒立即將其帶返派出所，老父親精神恍惚且手腳多處擦挫傷，為求慎重，員警旋即聯繫消防分隊到場評估傷勢，所幸並無大礙，員警與老父親的女兒懸宕已久的心終於卸下，父女倆終得回歸日常生活，員警亦然。



日常之二：

於平常的用餐中，一個貪玩的男童爬上爬下，完全不把眼前這些障礙物放在眼裡，輕率的跨越、玩耍，但馬有失蹄，小男童一個踩空，摔得人仰馬翻，男童父母親此時十分自責，但再怎麼自責亦無法解消男童頭部的疼痛，男童父母親立即就近到派出所求助，聽完廖童傷勢，深知不可延誤的員警當機立斷決定由警車協助開道迅速將男童送往至國軍桃園總醫院，在取得勤務指揮中心同意後，立即以警車在前方開道，下山到桃園市區時又正值車流壅塞時段，員警立即揮手示意讓車並同時鳴放警笛，最終順利抵達醫院，這脆弱的國家幼苗經過醫生的診治後並無生命危險，得到好消息不僅家屬，連在場的員警也為之開心。

警察平日所做之事，有的驚心動魄、有的細瑣繁雜、有的悲傷哀戚、有的歡樂愉快，這些或大或小的事件交織成每個警察的日常勤務，也深植在每個警察的人生故事裡。





女子凌晨偷溜出門 平鎮警溪中尋獲幸無礙

文、圖/平鎮分局警員林志暉

家住平鎮區大仁街，精神狀況不佳的42歲許姓女子，於112年8月15日凌晨趁家人熟睡時，連鞋子都沒穿就偷溜出門，家人醒來發現女子不在，急得動員全家外出尋找，在住家附近及女子可能去處尋找了整個早上都沒找到，便焦急的跑到派出所希望警方協助。

派出所員警獲報後不敢大意，詢問家屬得知報案女子近日的身心狀態，因女子日前多次向家人表示天氣炎熱想玩水，所長李東誠擔心女子發生意外，除了請平鎮分局勤務指揮中心通報線上警網及鄰近分局協尋外，並立即指示派出所全體動員至附近的大圳、溝渠及溪流河畔展開地毯式搜索，憑藉著員警的細心及辛勞付出，在距離許女住家2公里外的新街溪中發現全身濕透、臉色慘白的女子身影，員警除了趕緊安撫女子外，並請消防局到場協助救護。

接到員警通知的許女家屬趕到現場，總算放下內心的石頭，但見到許女還浸泡在冰冷的溪水中，身體不斷地瑟瑟發抖，仍是急得像熱鍋上的螞蟻，等到消防局成功地將妹妹救護上岸後，許女的胞姊再也忍不住內心的焦急，情緒激動地擁抱著妹妹痛哭流涕，並感謝員警們全力協尋，讓失蹤的妹妹能平安返家團圓。





桃園市AI智慧交通管理之執行成效

文、圖/本局交通警察大隊警務員洪彗榛

AI智慧交通管理

桃園市因用路需求時段集中、道路容量不足、交通流線受阻、不當駕駛行為、建設工程限縮道路等因素，造成多處路口易致壅塞情形，目前此類路口計有133處，前10大易壅塞路口分別位於桃園、中壢、八德、蘆竹及平鎮區等行政區，為解決上述問題，本局導入各種有效之AI智慧技術，對本市交通情形之改善亦展現大幅進展。茲將本局各項智慧交通管理之執行成效介紹如後：

一、本局為解決本市交通壅塞、提升通行效率和交通流動，建立了智慧交通監控系統及對號誌路口最佳化時制設計：

1、智慧交通監控系統：即複合式科技執法設備，相關系統可以使用影像辨識和監測技術，自動檢測交通違規行為，如超速、闖紅燈及違規停車等，並及時生成相關警示。部署在關鍵路段如高鐵桃園站接送區啟用科技執法首週違停即降41%，或桃園區中正路與復興路口設置未禮讓行人科技執法設備，可有效提升車輛駕駛人及行人守法及互相尊重觀念。



2、號誌路口最佳化時制設計：另於智慧號誌路口執行最佳化時制設計，各交通疏導崗位亦配合號誌調節車流行止，若發生非重現性壅塞，則視現場狀況採行操控號誌，甚而執行交通管制，以機動疏導車流往替代路線，將AI技術導入交通號誌控制依現況車流動態調整，目前市府交通局於大園區中正東路5處路口及下大竹交流道往高鐵2處路口導入AI號誌控制，讓鄰近機場、國道及工業區之交通問題在道路容量有限之條件下得以改善，本局並配合交通號誌控管執法，是警力與人工智慧相輔相成。

二、本局利用智慧科技從事大數據分析總體事故及違規態樣防制，以改善交通狀況之效果為：

1、交通事故分析：智慧城市交通工作成功係收集精確數據、詳盡分析以及適切應用。透過採集交通流量、事故數據及違規行為等多方面信息，能更加全面了解本市交通狀況，從而制定符合實際狀況之交通改善與執法措施。是以，本局將配合市府資訊科技局以API介接各單位GIS相關資料，藉由天羅地網應用圖資系統和交通事故及提供交通

裁罰熱點等，實現即時數據收集和監測。相關數據用以識別各項交通瓶頸：

(1)依據交通部道安資訊查詢網資料，本(112)年1至5月各直轄市交通事故關鍵指標，本市酒駕違規肇事死傷人數每10萬人為22.0人，增減率為-5.8%六都第3；本市行人死傷人數每10萬人為44.7人，增減率為+3.1%六都第4。

各直轄市交通 事故 關鍵指標 (1/2)						
項目	酒駕 違規肇事死傷人數			行人死傷人數		
行政區	增減率	排名	每十萬人	增減率	排名	每十萬人
桃園市	-5.8%	3	22.0	+3.1%	4	44.7
臺北市	+11.0%	5	4.4	+2.9%	3	35.1
新北市	+6.0%	4	7.4	-0.7%	2	30.7
臺中市	+33.8%	6	21.6	+61.8%	6	44.4
臺南市	-31.1%	1	19.0	+4.8%	5	29.1
高雄市	-19.5%	2	12.2	-19.6%	1	18.3

(2)另接續分析本(112)年1至5月各直轄市全般死傷人數增減率，本市增加6.3%，增減率為六都第3；每十萬人死傷人數本市1164.0人，減少數值為六都第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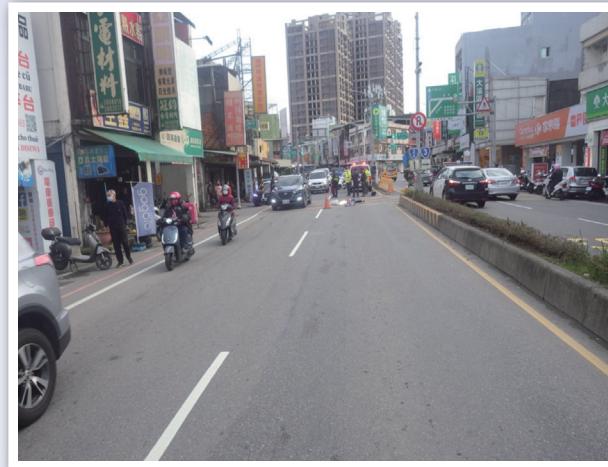
各直轄市交通事故關鍵指標 (2/2)				
項目	全般死傷人數增減率		每十萬人死傷人數	
行政區	增減率	排名	數值	排名
桃園市	+6.30%	3	1164.0	4
臺北市	+4.20%	2	562.0	1
新北市	+11.80%	4	686.0	2
臺中市	+65.80%	6	1396.0	6
臺南市	+14.00%	5	1373.0	5
高雄市	-6.10%	1	803.0	3

2、善用科技智慧精準執法策略，針對重點違規(酒駕、闖紅燈、及超速、轉彎未依規定、未依規定讓車)及未禮讓行人、行人違規等運用路口多功能科技執法、區間測速及租賃式科技執法等多項科技執法設備加強執法，從而降低易肇事路口違規件數，另配合相關權責單位如市府交通局、養工處等持續進行交通工程改善會勘工作，如人行道路幅空間調整及改正交通桿、標誌及標線，以共同提升「在地行人行安，維護所轄交通秩序」，強化智慧執法專業量能。

3、本局透過智慧化大數據彙整出全市百大易肇事交岔路口資訊，深入瞭解事故地點之道路環境、事故類型及肇事因素等，利用歷史資料整理每處路口之獨特性，從而診斷交通衝突問題，以利進行事故風險評估，提供相關單位防制面、執法面與交通工程之預防性交通安全參考，並配合智慧桃園完整體系，提供相關權責機關如市府交通局及資訊科技局有關交通網路基礎圖資蒐集、彙整、建置、流通及維護更新，本市目前易肇事10大路口如下：

本市 10 大易肇事路口					
項次	行政區	路口名稱	本期件數 (A1+A2)	去年同期件數 (A1+A2)	合計(件)
1	八德	介壽路(一/二)段、和平路與建國路口	16	23	39
2	中壢	延平路與中美路口	12	26	38
3	中壢	環北路、普義路與延平路口	20	17	37
4	桃園	復興路與民生路口	22	14	36
5	桃園	三民路二段與春日路口	17	19	36
6	中壢	環中東路與新中北路口	14	13	27
7	桃園	中正路與復興路口	12	14	26
8	龜山	萬壽路二段、振興路與長壽路口	11	15	26
9	中壢	普忠路與環中東路口	16	9	25
10	八德	介壽路二段與興豐路口	12	13	25

4、為明確智慧AI技術在交通管理中應用範圍和標準，確保科技執法系統運作和數據準確性，本局於執行各項勤務中，如發現交通標誌、標線模糊不清、設置錯漏，交通號誌時制、時相規劃設計不當或其他交通工程設施設置不妥，顯有影響用路人交通安全之虞時，立即通報權責單位，或研提具體改善措施轉由權責單位研議改善，於未改善完成前，以加強巡邏、守望等挹注警力之方式來防制事故及疏導交通，並將不合理工程改善進度提報本市道安督導會報逐案列管。



三、112年度交通重點工作

1、線上整合為民服務系統：本局為符合行政院響應式網站政策，持續更新桃園警政APP以「快捷功能鍵、風格個人化」設計，讓各功能選單設定、資料內容可彈性依使用者之習性做調整；另為便捷民眾事故資料申請管道，於本局建置「道路交通事故線上整合為民服務系統」。提供警政新聞宣導、交通違規、警政熱點、交通事故電子化等便捷、有效、完善警政交通服務。

2、深入社區分眾交通宣導：市民可通過參與交通安全教育活動、提供交通意見和反饋，來共同參與交通管理；本局亦建立交通違規檢舉專區，讓市民能夠隨時提出交通問題和意見，從而了解市民需求和關注點；另配合多元媒體宣導交通安全觀念，積極深入社區對民眾進行演講及相關交通法令教育，並至各公司、學校及機關合作辦理交通安全宣導工作，針對交通安全迫切需要改善事項，精準分眾宣導行人、高齡者、機車族、學生等正確用路習慣。

3、持續導入AI智慧技術：

(1)本市近年因經濟蓬勃發展，人口及車輛數急遽增加，為維護民眾交通安全及防制交通事故，於112年7月4日在桃園市大園區園三街180號成立「交通科技執法中心」，落實本市「智慧桃園」理念並配合交通部推動交通科技執法；成立「交通科技執法中心」後，將可達到「AI辨識分析」及「智慧交通管理」兩大目標，有效減少警力派遣，並以數據分析為導向，整合相關科學數據資料，有效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2)本市目前科技執法設備建置計312處，包含固定式測速照相桿124處、區間測速14處、多功能科技執法33處和租賃式科技執法102處，另由交通局建置計39處，預期建置複合式科技執法，以對應交通事故可能之肇事因素加以執法，擴大發揮防制事故之效益。

4、交通事故現場專業處理：本局112年起陸續辦理「專責人員處理交通事故講習」、「交通事故肇因分析暨肇事重建講習」等教育訓練，強化員警交通事故處理專業知識及實用技術，俾熟稔處理流程，降低員警現場處理風險，保障當事人訴訟權益，本局專責處理領有證書比率100%、審核人員領有證書比率100%、專責人員處理交通事故件數比率99.6%。

5、交通疏導勤務智慧化：

(1)本市各項工程沿線處將持續與市府交通局、捷運工程局密切互相聯繫，妥善規劃勤務加強疏導及管制，並加強掌握施工沿線交通狀況，協同工程主辦單位滾動式檢討交維作業，降低交通衝擊，針對交通壅塞路段加強掌握路況，若發現有工程改善需求(如標誌、標線、號誌調整)等，即轉市府交通局或路權單位研議；另結合天羅地網系統並運用Googlemap及相關路況APP，隨時掌握判斷壅塞路段，並將相關資訊轉貼至本局臉書或發布新聞，以利駕駛人提早規劃替代路線。

(2)針對各風景區與市區之要道，為求於交通尖峰時段能紓解飽和車流，以號控方式分配綠燈秒數，並以交通錐管制車流行向，簡化路口狀況，配合員警指揮，減少車流交織及側向摩擦並持續引導車流，以達成最大紓解功效。



6、強力配合靜桃計畫：市府環境保護局目前購置「聲音照相科技執法設備」計有25組，為持續執行本市靜桃計畫於本(112)年6月30日起增購30組「標準型聲音照相科技執法設備」，目前規劃目標1個行政區配置3組「簡易型改裝排氣管辨識偵測設備」，並預計112年11月30



日前完成驗收後執行，將由本局、環境保護局及經濟發展局跨局處聯合執法，每日不定點稽查取締，維護市民寧靜生活品質。

未來努力方向

- 一、擴充科技執法設備：本局已規劃「113年易肇事路口租賃式科技執法」租用100處，租期2年，另每年年底依據該年度道路A1交通事故防制檢討會議，彙整易肇事路段中，未設置測速、闖紅燈或路口多功能科技執法設備，而有設置之必要者，規劃113年度於前揭路段(口)設置測速、闖紅燈或路口多功能科技執法設備，以降低交通事故及死傷人數之發生，新增建置複合式科技執法設備。
- 二、強化交通事故防制：持續分析各類交通事故發生時、路段、肇事因素，針對發生事故件數最多之路段予以列管，並於高肇事路口編排執法、守望及機動巡邏勤務，另依歷年肇事路段、肇事原因及違規肇事舉發件數調整列管執法項目，針對動態肇因違規重點執法，重視執法手段與防制交通事故目標的關聯性，要求「交通違規取締件數與交通事故件數」同時下降為目標，亦是本市推動智慧交通即從「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ex, KPI)」邁向「目標和關鍵成果(Objectives and Key Results, OKR)」具體展現，以完成本市「事故零成長」之最終成果。
- 三、維護交通安全順暢：鑑於轄內各大景點時常舉辦大型活動或賽事，上、下班時段尖峰路段易壅塞，另機場捷運延伸線、污水下水道工程陸續進行，本局已於112年起擴編義交員額，輔佐警力不足，並充分利用民力無窮之優點，來協勤地方上交通管制疏導，因應交通狀況繁雜性日漸增進。
- 四、積極參與跨部門合作：本局、市政府交通局、資訊科技局等各權責機關將共同配合，共享信息和資源。資訊科技局提供數據收集和圖資運用技術支持，交通局建設改善城市交通工程，本局協助執法和嚴謹安全監管，跨部門協力合作方能實現交通管理整合效益，提升交通品質。



傷勢攝影要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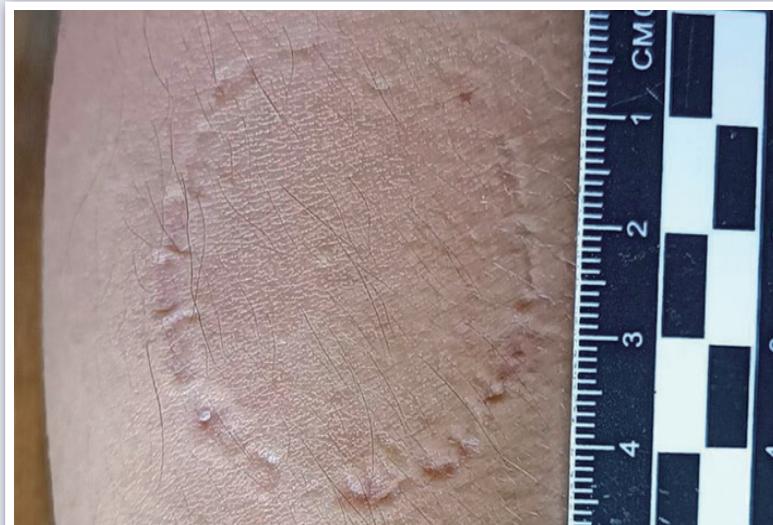
文、圖/本局刑事鑑識中心警務員顏偉倫

傷勢攝影是暴力犯罪偵查中重要的一環，當員警處理暴力犯罪案件時，傷勢是最能直接連結犯罪行為的證據，而傷勢可能會因時間而產生變化，如癒合、顏色改變等，也可能因為醫療行為而改變，如縫合、包紮等。因此，若能在第一時間就將傷勢仔細地攝影記錄下來，除了能真實地呈現傷勢情形外，也能省去日後許多不必要的爭執及辯論。傷勢攝影除了清晰、清楚的要求外，還應該要有完整性，而完整的傷勢照片應該包含下列三個部分：

一、全身照：照片應包含傷者全身正、反面。其目的為記錄傷者面容、衣著狀態及身體的情形，面容應可供辨識以免誤認，而衣著狀態則有助於釐清傷者遭受攻擊的情形。

二、中景照：照片應包含傷口及其所在部位。其目的為清楚傷勢的位置，拍攝時可以盡量涵蓋傷口及其周圍可供辨識的部位，如四肢、胸部或背部等，以方便定位傷口的位置。

三、近照或特寫：照片應包含傷口的全貌，盡可能地以滿版拍攝的方式將所有的細節記錄下來。其目的為顯示傷口的細部特徵，如受損情形、出血狀況及傷口形態等，必要時應擺放比例尺或能顯示傷勢尺寸之相對物，以標示傷勢的尺寸參考。



警察多為第一線處理暴力犯罪的人員，有可能在醫護人員抵達前即接觸到傷患，這時可先利用手機快速地進行傷勢攝影，以保留證據。若是接獲通知時，發現患者的傷口已被包紮好，在未徵得醫護人員及病患同意前，不可任意拆除繃帶、紗布等進行拍攝，以免影響患者傷勢。現今的醫護人員多有受過專業訓練，會在第一時間拍攝救治的原始照片，因此，也可向其尋求傷勢的原始照片以保留證據。

最後，拍攝傷勢照片時，攝影人員應保持專業和同理心，盡可能選擇對傷患影響最小的方式進行，如果涉及個人隱私時，應先徵求傷患同意或由同性別人員為之，減少傷患的不適及避免二次傷害。



前有「詐」欄 禁止通行-強化少年識詐工作

文、圖/本局少年警察隊偵查員劉璟薇

「車手」，簡單地說，即是詐騙集團派人出面向被害人取款，比如至ATM取款，此時臨櫃取款比較不可能，因為被發現犯行的機會很大，而這個取款的人就是所謂的「詐欺車手」，係指專門取款、賺取詐騙所得佣金的人。車手在一般術語中，就是過手人(台語)、中間人，但通常車手並不了解整個詐騙犯行實際的經過，只是聽從首腦的指揮，目的是賺取金錢，所以很多詐騙集團會利用懵懂無知的少年從事這種犯行，而少年車手可能也不知道他自己在做什麼。

再者，在這詐騙橫行的時空背景下，不禁要問，利用這些少年擔當車手，其行為人及背後犯罪集團之法律責任為何呢？茲說明如下：

一、行為人(少年)的法律責任(以年齡為區分)：

(一)刑法：若行為人已滿18歲，則有刑事責任。如刑法第339條第1項：「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以詐術使人將本人或第三人之物交付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二)少年事件處理法：少年，係指12歲以上18歲未滿之人，依該法第3條第1項第1款辦理。因此，當「少年有觸犯刑罰法律之行為時」，如少年觸犯詐欺案由，則由少年法院依少年事件處理法處理。

二、利用人(詐欺集團)之法律責任：

(一)刑法：依刑法第339條第2項處罰，即「以前項方法得財產上不法之利益或使第三人得之者，亦同」。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依該法第49條第1項第15款規定裁罰，即任何人對兒童及少年不得有利用兒童及少年犯罪或為不正當之行為，而依據該法第97條規定，違反第49條第1項各款規定之一者，處新臺幣(以下同)6萬元以上60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公布其姓名或名稱。

三、行為人(少年)家長之法律責任：

(一)民法第187條：無行為能力人或限制行為能力人，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者，以行為時有識別能力為限，與其法定代理人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行為時無識別能力者，由其法定代理人負損害賠償責任。在此特別要注意的是，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修正民法部分條文，確定於2023年1月1日起將民法成年年齡下修為18歲。本次修法後，年滿18歲的國民，即屬於有民法上完全行為能力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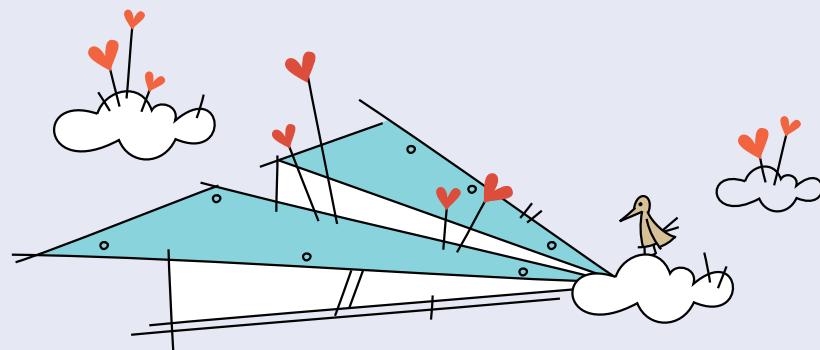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依據該法第102條第1項第4款規定，違反第49條各款規定之一者，比如利用少年從事詐欺犯罪行為，則主管機關應命父母、監護人或實際照顧兒童及少年之人，接受4小時以上50小時以下之親職教育輔導等相關(行政)處罰。

(三)少年事件處理法第84條：父母因疏忽教養12歲以上未滿18歲子女，以致子女觸犯刑罰或有可能觸犯刑罰，少年法院得裁定命其父母接受8至50小時的親職教育輔導，拒不接受或時數不足，可裁定處以6千至3萬元以下罰鍰，可按次連續處罰至接受為止，處罰3次以上，得公告法定代理人姓名。



綜上，為免少年誤入歧途，讓社會免於遭受到詐騙的荼害，有效的犯罪預防對策實有其必要，而我們或許可從犯罪學的「日常活動理論」得到相關資訊，其主要概念如下：「日常活動理論」(Routine Activity Theory)始於Cohen和Felson於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對美國家庭的研究，他們發現，當經濟發達，婦女在家的時間減少，外出工作時，犯罪率(如住宅竊盜罪)便會上升。因此提出日常活動理論三個會導致犯罪的要素，分別是「有動機及能力的犯罪人」(motivated and capable offender)、「合適的標的物」(suitable targets)、「缺乏有能力的監控者」(absence of capable guardians)，當這三項要素出現時，犯罪的機會便會上升。以詐欺犯罪為例，首先，少年詐欺車手必須是個有動機及能力的人，因為他有動機去賺取蠅頭小利，也有能力去ATM提領現金；再來，詐欺集團已將被害者的帳戶資訊及提款卡給予詐欺車手，所以合適的標的物(即是詐欺被害人的帳戶)也有了；最後，則是缺乏有能力的監控者，即是假如少年車手提領現金時，附近並無有能力的監控者防守，此時詐欺犯罪就可成功，而這個少年即可輕輕鬆鬆地完成車手任務。相反地，當路人若發現少年車手在ATM的提領時間過久，而向警方報案時，則這個車手任務將徹底瓦解。因此，所謂的有能力的監控者並不單只是警察或廣義的司法人員，而是泛指所有可以有效阻卻犯罪發生的人員或民眾而言。

最後，跟大家分享一個小故事，路人甲出門忘記帶雨傘，後來下傾盆大雨，這個人見到店家口有其他客人的傘，於是就直接拿起來使用，後來，乙要離開這個店家時，發現他的傘不翼而飛，索性又拿起了別人的傘，就這樣，這種情形一直循環下去，而這個故事卻告訴我們，昔日的被害者，有可能會因為被害而導致的心理不平，成為明日的加害者，當然在這個故事中，沒有存在有能力的監控者亦是一個主因，所以，當我們感嘆這個社會上詐騙案件怎麼會越來越多時，我們或許也可多點心思在防制詐欺，利己又利他，而當每個人多一分防範，詐欺案件自然寸步難行，因為前有「詐」欄，禁止通行!





自助旅行的浪漫——一個人的東京

文、圖/龜山分局巡官黃玉婷

去日本自助旅行了一兩次後，對日本的傳統文化產生了濃厚的興趣，舉凡日式料理、和服浴衣、賞花活動、夏日祭典及茶道工藝等，都讓我深深喜愛，尤其令人更加羨佩的是日本對於當地的世界文化遺產，也就是建築古蹟的愛惜，以及致力維護古蹟的那份珍視，於是在確定出國打工度假，拿到一年的WH簽證之後，便毫無懸念地選擇了日本關西自助之旅，只是沒想到打工的日子相當忙碌，幾乎沒有什麼時間度假，因此在那年的生日，自己下定決心放三天假，到東京走走晃晃充電。

Day1：新幹線→築地市場→靖國神社→東京鐵塔

為了節省時間，從大阪到東京的交通我選擇搭乘新幹線，單程票指定座位要價將近¥14,000日圓，來回的費用幾乎可以買一張「全國版JR PASS」了，只是時間最短、停靠站最少的「のぞみ」列車是不能使用的，由於日本的交通便利，因此交通方式也相當多元，奉勸各位在規劃日本行的時候務必功課要做足，先確定自己會使用最多的是哪種交通方式，再來選擇最優惠的票券。

從新大阪站上車搭乘のぞみ號，經過約2個半小時的新幹線車程，終於抵達東京時正值午餐時間，當然是先直奔築地市場去尋找我心心念念的海鮮丼飯，不僅生魚片入口即化，海膽跟生蝦也相當鮮甜可口，還忍不住加碼點了一份烤扇貝，肉質紮實Q彈有嚼勁。由於築地位置靠海故以海鮮聞名，能在「築地場外市場」經營的店家都有相當的水準，基本上要踩到地雷是不太容易的，若是有特別想要朝聖的店舖，可以參考築地場外市場官網 (<https://www.tsukiji.or.jp/>) 確認店舖位置以及公休日期，以免撲空抱憾而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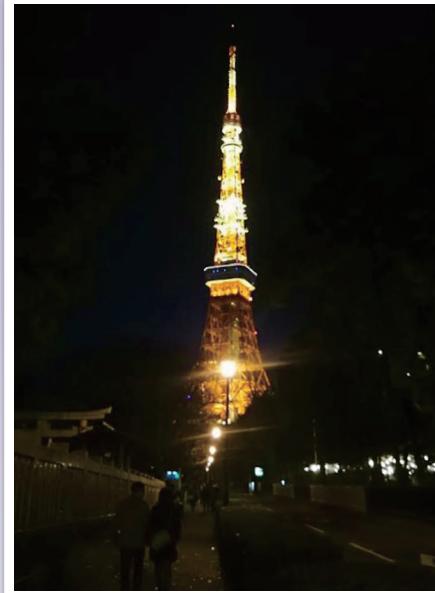


吃飽喝足，該是起來走路消化的時候了，搭乘東京Metro地鐵來到了「靖國神社」，時值三月下旬，神社周圍已經有幾棵櫻花樹逐漸盛開，裏頭供奉的是自明治維新時代以來為日本戰死的軍人及軍眷，而靖國神社自明治天皇開始，也成為日本天皇唯一鞠躬的對象。神社建築跟文化是我每次旅行必訪的景點，蒐集各地寺廟、神社的「御朱印」也是個人的特別興趣，有點像是鐵道迷蒐集各個車站印章的感覺，相傳古代的信徒會抄寫經書作為祈求或是還願的方式，而收到這些經文的寺廟便會在這些經文上提上寺廟的真言、廟名、佛名，並且蓋上朱紅色的



「寶印」，並在右上角提字「奉納〇〇經」，現在則改成「奉拜」，而想要蒐集「御朱印」只能使用特定的「御朱印帳」，各寺廟和神社都有屬於自己的限定版「御朱印帳」，截至目前為止我已經蒐集到第四本了。

來到東京，當然不能免俗地要朝聖紅白相間的「東京鐵塔」<https://www.tokyotower.co.jp/zh/>），不過這次主要是想去塔上眺望東京都的夜景，因此從外觀只能看到東京鐵塔的燈光，走在芝公園的人行道上，耳邊就自動響起小田和正的〈突如其来的情愛故事〉，果然是日劇看太多了嗎？東京鐵塔的主觀景臺約高150公尺，頂層瞭望臺則將近250公尺，雖不及日本三大夜景的壯觀，但能俯瞰整個東京的夜晚已經足夠令人讚嘆，另外東京鐵塔室內還有「航海王主題樂園」，今年恰巧遇到20周年特別企劃，喜歡One Piece的海賊迷們千萬要把握時間別錯過了。



Day2：淺草寺→上野公園→隅田川遊船

由於第二天的行程安排都在東京都的台東區內，加上是一個人的獨自旅行，住宿上並沒有特別講究，只選擇了環境看起來整潔乾淨，位於淺草車站旁方便搭乘各種交通工具，又能隨時看到川邊風景和晴空塔的膠囊旅館，不過一人住宿，個人最推薦的還是「First Cabin」，是將客房設計成機艙造型的類膠囊旅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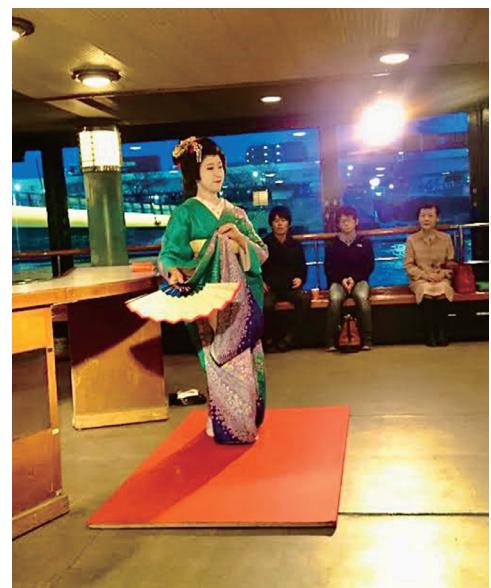


從住宿地方步行2分鐘就能走到淺草寺，而說到淺草寺最廣為人知的不外乎就是雷門的大燈籠，前一晚回旅館時路過淺草寺還是相當熱鬧，便順手拍了一張燈亮的雷門，跟白天比較起來真是別有一番風味。通過雷門後就是仲見世通商店街，全長約250公尺的參道兩側排列著近百家的商店，是日本最古老的商店街之一，充滿江戶時代的風情，陳列琳瑯滿目的商品與特

產，還有各式各樣的小吃更是不容錯過。好不容易走出商店街，通過寶藏門之後就是淺草寺的本堂，來到這座東京都內歷史最悠久的寺院，當然又要入境隨俗地抽一支籤，結果抽到「第二十九吉」，在傳聞凶籤居多的淺草寺能抽到吉籤，也算是相當幸運了吧！

下午來到了上野公園，雖說是公園但占地面積高達53公頃，園內有東京國立博物館、國立西洋美術館、國立科學博物館、上野動物園等重要文化設施，我則是在入口處就被上野之森美術館 (<https://www.ueno-mori.org/>)的「VOCA展」吸引，VOCA是適逢每年三月都會舉辦的當代藝術展，網羅日本藝術界各地新秀的平面作品展出，知名的藝術家村上隆、奈良美智等皆是在此發跡。往上野公園西側移動，會先看到只剩臉部遺跡的「上野大佛」，再往深處走去則會抵達上野動物園旁的「上野東照宮」，日本全國各地皆有大小規模不同的東照宮，上野動物園旁的東照宮堪稱在日本完全制霸，因此各地的東照宮皆會在名稱前加上地名，而所有東照宮主要祭祀的都是江戶幕府時代的第一代征夷大將軍—德川家康，其中最著名的就是栃木縣日光市山內的「日光東照宮」，也是擁有400年以上歷史的世界遺產。循著上野公園內的步道走完一圈，抬頭便可見小巧可愛的粉色櫻花在向我招手，園內也有不少白色的櫻花樹，櫻花花瓣俯拾即是、美不勝收。

傍晚預訂了隅田川的賞櫻屋形船，遊川航程大約2個半到3個小時，船上會供應豐盛的傳統日本會席料理以及飲料吧，其中一道「江戶前天婦羅」更是讓許多人慕名而來的美味料理，船家也請來了藝伎為船客們表演日本傳統舞蹈，讓人不只大飽口福也滿足了眼福，可惜那年的櫻花開得晚，原本預期在吾妻橋到櫻橋間的河岸兩側，應該是盛開的夜櫻卻只開不到一半，幸好岸邊的夜景還是很迷人的，夜晚亮燈的晴空塔也很可愛，不過奉勸大家要到日本賞櫻之前，一定要先上網調查當地的櫻花前線情報，確定當年度開花的預測時間，其中日本氣象株式會社 (<https://n-kishou.com/corp/news-contents/sakura/>) 預測向來最為準確，另外賞楓也有楓葉前線預測可以參考喔。



Day3：淺草購物→淺草神社→賦歸

第三天從旅館退房時先寄放了行李，接著在淺草車站周邊選購伴手禮，準備帶回大阪送給打工的同事，除了商店街以外，EKIMISE、淺草ROX、唐吉訶德等都是非常好逛的購物中心，另外Kappa橋道具街是東京最大的飲食店道具街，販賣許多食器與廚房用品，喜歡下廚的各位也可以來這裡淘寶看看。

買完伴手禮之後又閒晃到了附近的淺草神社，由於淺草寺的名聲太過響亮，遊客們常常忽略旁邊這座小小的神社，建築上畫著許多靈獸像是飛龍、麒麟等，雖非實際存在卻都是和平的象徵，並且能實現人們幸福的願望。

等待回程列車前隨意找了一家食堂，解決在東京的最後一餐，點了炸蝦天婦羅定食，雖是名不見經傳的小店，料理卻意外地好吃，也為這次獨自前往東京的生日之旅，畫下了完美的句點。

大家所熟知的東京，當然也有購物天堂新宿、動漫聖地秋葉原、迪士尼樂園以及日本最高學府—東京大學，身為神社寺廟迷的我會選擇的景點可能讓大家比較陌生，但不論你喜歡的旅遊是什麼樣的形式、著重什麼樣的行程，都祝福大家可以享受每次旅行的過程，並且留下畢生都會收藏的美好回憶。





徵稿主題

重點勤業務推動
工作成效及策進作為
新聞時事議題
溫馨感人事蹟
地方性文化或節慶活動
藝文·休閒



投稿方式

行政資訊入口網/秘書室-游淑惠

Travel
to
Tomorrow

HAKKA
2023 HAKKA EXPO
世界客家博覽會
8.11 五 10.1 一 桃園



民識詐桃園

